



美心翼申

873833

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Mexin Yishen Machinery Co.,Ltd.



年度报告

— 2023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3年4月，公司荣获重庆市涪陵区总工会颁发的“涪陵五一劳动奖状”。



2023年4月，公司荣获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颁发的“十佳民营企业”称号。



2023年11月，经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评审，公司荣获“绿色工厂”称号。



2023年11月，公司正式登陆北交所，成为北交所上市公司。

目录

公司年度大事记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大事件	4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7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82
第九节 行业信息	88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94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102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7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争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俊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彬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1、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分析了公司的重大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美心翼申、公司、本公司	指	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南岸分公司	指	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南岸分公司
棠立机械	指	重庆棠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美心工业	指	美心工业有限公司（Meixin Industrial S.de R.L.de C.V.）
大和证券	指	大和证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年12月31日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三会	指	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美心翼申
证券代码	873833
公司中文全称	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Chongqing Mexin Yishen Machinery Co., Ltd -
法定代表人	徐争鸣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白权刚
联系地址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新区聚龙大道 192 号 023-72182185
电话	023-61926002
传真	023-61926010
董秘邮箱	Baiquangang@mexinys.com
公司网址	www.mexinys.com
办公地址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新区聚龙大道 192 号
邮政编码	408107
公司邮箱	mexinys@mexinys.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年度报告	2023 年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 https://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 http://www.stcn.com/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3 年 11 月 8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C）-通用设备制造业（C34）-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C345）-轴承制造（C345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制造、销售：摩托车零部件、汽车零部件、机械装备零部件及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项目）；房屋租赁（不含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普通股总股本（股）	82,36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徐争鸣、王安庆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徐争鸣、王安庆，一致行动人为徐争鸣、王安庆

五、 注册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02599230282G
注册地址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新区聚龙大道 192 号
注册资本（元）	82,360,000

2023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2023 年 9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63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2023 年 11 月 8 日，公司在北交所成功上市，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和证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不超过 13,800,000 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3,800.00 万元，扣减承销和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和发行手续费等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1,485.61 万元，2024 年 1 月 14 日，公司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 68,560,000 元变更为 82,360,000 元。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祝芹敏、何人玉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大和证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 号嘉里中心北楼 7 层
	保荐代表人姓名	樊松、陈星睿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 年 11 月 8 日 -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保荐代表人姓名	安楠、赵亮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11月8日 - 2026年12月31日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444,360,311.07	502,226,317.99	-11.52%	529,119,908.23
毛利率%	23.11%	24.81%	-	25.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507,589.77	51,308,735.71	-15.20%	61,409,31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979,490.25	50,444,305.77	-44.53%	47,003,647.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计算）	8.65%	11.22%	-	14.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56%	11.03%	-	10.77%
基本每股收益	0.63	0.77	-18.18%	0.92

二、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21 年末
资产总计	778,725,557.13	706,812,984.47	10.17%	703,903,276.27
负债总计	146,109,449.19	227,243,351.54	-35.70%	253,363,24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1,771,457.65	477,722,483.31	32.25%	448,077,28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 资产	7.67	6.97	10.04%	6.7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9.57%	31.46%	-	34.84%
资产负债率%（合并）	18.76%	32.15%	-	35.99%
流动比率	3.36	1.56	115.38%	1.43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21 年
利息保障倍数	12.43	10.63	-	1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41,236.73	101,885,217.22	-13.1%	24,372,191.14
应收账款周转率	4.47	4.87	-	5.94
存货周转率	3.45	3.57	-	4.44
总资产增长率%	10.17%	0.41%	-	17.80%
营业收入增长率%	-11.52%	-5.08%	-	29.95%
净利润增长率%	-16.18%	-17.27%	-	8.87%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报披露值	业绩快报披露值	差异比率
营业收入	444,360,311.07	444,360,311.07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507,589.77	43,907,460.93	-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979,490.25	28,401,546.41	-1.49%
营业收入	444,360,311.07	444,360,311.0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8.65%	8.72%	-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5.56%	5.64%	-0.08%
总资产	778,725,557.13	778,714,815.53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31,771,457.65	632,171,328.81	-0.06%
股本	82,360,000.00	82,360,000.0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7.67	7.69	-0.26%

根据公司 2024 年 2 月 27 日披露的《2023 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由 43,907,460.93 元调整为 43,507,589.77 元（经审计），减少 399,871.16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由 28,401,546.41 元调整为 27,979,490.25 元（经审计），减少 422,056.16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由 8.72%调整为 8.65%（经审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由 5.64%调整为 5.56%（经审计）；资产总计由 778,714,815.53 元调整为 778,725,557.13 元（经审计），增加 10,741.60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由 632,171,328.81 元调整为 631,771,457.65 元（经审计），减少 399,871.16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由 7.69 元调整为 7.67 元（经审计），主要原因均系审计调整管理费用所致。

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与本报告不存在重大差异。

五、 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4,637,637.92	133,525,131.20	102,739,576.44	103,457,965.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51,727.87	20,213,447.34	4,792,308.09	10,950,10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523,117.99	16,350,267.86	4,511,543.74	594,560.6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53,734.36	16,795.99	-283,786.1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94,662.13	2,217,770.20	16,210,196.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81,569.96	-1,519,076.84	736,350.6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54,716.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7,756.68	163,166.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	2,456.14	2,116.93	288,786.18	

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8,257,039.35	1,035,489.41	16,951,547.28	
所得税影响数	2,749,711.43	120,520.11	2,544,727.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20,771.60	50,539.36	1,157.0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528,099.52	864,429.94	14,405,662.94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269,349.44	14,269,363.92		
未分配利润	118,795,334.04	118,795,319.56		
所得税费用	8,125,026.11	8,125,040.59		
净利润	50,658,314.46	50,658,299.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308,750.19	51,308,735.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母净利润	50,444,320.25	50,444,305.7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505,884.74	21,505,899.22		
负债合计	227,243,337.06	227,243,351.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77,722,497.79	477,722,483.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9,569,647.41	479,569,632.93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一）盈利模式

公司具备成熟的业务模式和完整的产供销体系，已经实现了持续稳定的发展态势。公司凭借多年精密零部件加工经验以及突出的工艺优势、技术优势、装备优势、客户协同优势，交付定制化、高质量的曲轴及配件产品，并提供完善的后续服务，从而实现盈利。

（二）采购模式

精密零部件的生产具有“非标化、定制化”的特点，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即根据客户订单需求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再根据生产计划组织原材料及辅料采购。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有钢材、毛坯（主要为锻造毛坯、铸造毛坯）、配件（连杆、轴承、滚针、曲柄销、齿轮等）等，主要辅料有刀具、油料、工具、量检具、设备配件等。在公司营销部门接到客户订单后，计划部门按照订单需求量制定生产计划，根据生产计划和使用部门的实际需求，结合库存情况制定出物料需求计划，采购部门根据物料需求计划实施采购。

公司的原材料钢材主要向大型钢厂的代理商采购，采购价格由公司参考公开市场价格信息向多家供应商询价、比价确定。原材料毛坯主要向长期合作的专业供应商采购，采购价格由公司综合考虑毛坯原材料钢材的市场公开价格、工艺参数、技术难易程度等因素协商确定。

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办法》，同时还建立了《采购控制程序》、《走样管理办法》、《供应配额管理办法》等制度，以加强对供应商的甄选和管理，确保采购流程的顺利进行。公司对不同物资的采购确定了不同的供应商选择标准，供应商的选择要经过初步了解、资格审查、综合能力评价、样品检验及试用等多个步骤，最终确定为合格供应商。

公司的采购严格执行采购流程管理制度，对采购流程各个环节、供应商选择、原材料进出库等严格把关。公司技术质量中心品保部对入厂的原材料执行严格的检测制度，检验合格后方可进入下一环节的生产。

（三）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在该模式下，公司以自主生产为主，同时结合公司的自身

产能配置、生产成本、综合效益等因素，辅以少量非核心工序外协生产，以及少量产品 OEM 代工生产。

1、自主生产

公司营销部门接到客户订单后，会根据客户对产品采购数量及交付时间等要求，通过 ERP 下达客户需求信息至计划管理部门，计划管理部门结合公司自身产能、原材料采购及仓库库存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通过 ERP 下达至制造部门，制造部门按计划组织生产。为保障生产的有序进行，计划管理部门协调生产、采购、仓库、质量等相关部门，对生产排期和物料管理进行统筹安排，并根据需求变化适时调整。

2、外协生产

公司将部分产品的粗加工、热处理工序采用外协加工的生产模式。外协生产工序采用的生产技术不涉及公司核心技术，并参照公司内部自主生产相关工序的成本加上合理利润定价。外协产品入库前，公司质量部门会对产品质量进行严格检测，检验合格后入库。

3、OEM 模式

公司将通机产品中少量加工工艺要求较低的曲轴类产品采取 OEM 的生产模式。公司 OEM 生产主要分为调拨和买卖两种模式：调拨模式指公司提供原材料，委托 OEM 厂商进行加工；买卖模式指由 OEM 厂商在公司合格供应商体系内自行采购原材料，并按照公司提供的工艺要求进行加工。公司对 OEM 厂商生产流程执行严格的生产管理制度，OEM 厂商按照公司提供的产品加工工艺、质量标准等进行生产，公司对每批次产品进行检测，确保符合要求。

（四）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模式，直接面向市场独立销售，公司客户主要包括下游主机厂商，以及个别贸易商客户。公司营销部门根据客户历史报价、产品生产综合成本、市场价格信息及合理利润空间等因素综合评估后确定产品报价，经与客户确认一致后执行。通常情况下，产品价格会按照合同约定随原材料价格的波动、汇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公司与客户签署框架合同，实际销售时，客户根据其自身产品需求情况以客户采购系统平台或邮件等方式下达订单，营销部门在接收订单后，计划部门会协调相关部门确认客户产品数量、交付时间等需求信息，营销部门将确认结果反馈客户。协商一致后，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情况安排生产以满足客户对交货时间和数量的需求。

为满足部分客户降低库存、提高供货及时性的要求，公司与部分国内大型主机厂商采用寄售方式进行供货，即双方合同约定定期按照实际使用数量确认供货及结算。同时，为满足部分境外客户供货及时性的要求，公司根据客户的预计需求将产品运输至客户工厂附近的中间仓，在中间仓中预留一定的安全库存。客户根据生产需要委托物流公司将产品从中间仓运输至客户指定地点。公司根据产品的领用、交

付情况与客户进行结算。

（五）研发模式

公司的技术研发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紧跟行业技术发展动向，不断深入发掘下游客户应用需求。公司在产品开发的前期即与客户研发人员进行对接，参与到客户的产品开发环节，从精密机械零部件厂商的角度提出专业优化设计建议。通过深入了解客户对自身产品性能的要求与预期，并针对性的进行研发工作，充分利用自身研发团队的工艺和技术优势，研发适配的制造工艺和流程，确保产品达到或高于客户预期，进而提升客户粘性。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涪陵五一劳动奖状- 重庆市涪陵区总工会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AEO 高级认证企业证书 - 重庆海关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绿色工厂称号 -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十佳民营企业-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政府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经营计划

2023 年是美心翼申发展史上重要的一年，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公司自成立以来持续关注行业动态，结合多年的生产工艺经验积累以及与合作客户的紧密合作，一直保持生产技术优势，围绕主要客户需求，不断拓展产品矩阵，持续进行产品迭代升级，满足客户差异化需求。目前，公司生产的压缩机曲轴，已经可以满足第五代涡旋式压缩机的需求；通机曲轴满足大功率通机的装机要求；与此同时，公司拓展了电机轴、铝涡旋盘等新能源领域核心零部件产品，有序进入新能源市场。

2023 年亦是美心翼申面临竞争压力较严峻的一年，公司营业收入与净利润均出现同比略有下滑。公司 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44,360,311.07 元，同比减少 57,866,006.92 元，降幅为 11.5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507,589.77 元，同比减少 7,801,145.94 元，降幅为 15.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979,490.25 元，同比减少 22,464,815.52 元，降幅 44.53%。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根据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数据，2023 年通机、农业机械、园林机械等公司下游行业销量与上一年度相比均有下降，导致公司同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压缩公司通机曲轴产品盈利空间，从而使得公司通机曲轴订单规模及盈利能力整体下滑。2023 年度，公司通机曲轴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176,826,787.70 元，同比减少 13,628,882.04 元，降幅为 7.16%；

2、受境内外涡旋式压缩机市场环境因素影响，公司 2023 年度压缩机曲轴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202,178,176.43 元，同比减少 19,487,423.31 元，降幅为 8.79%；2023 年度，压缩机曲轴产品毛利率为 25.51%，同比减少 5.54 个百分点。主要影响因素包括（1）境内外压缩机市场竞争激烈，产品面临降价压力；（2）受到境外汇率以及通货膨胀影响，墨西哥美心工业生产的压缩机曲轴原辅料采购成本及劳动用工成本增加；（3）公司为响应境外客户需求，提高在墨西哥工厂的生产比例，而墨西哥生产的压缩机曲轴生产成本较高，以上因素使得压缩机曲轴毛利率较上年同比有所下降；

3、根据产品战略调整，从 2022 年下半年开始，公司逐步减少低毛利的摩托车曲轴产品生产销售，2023 年度摩托车曲轴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5,272,594.65 元，同比减少 17,738,875.18 元，降幅为 77.09%；

4、受汇率影响，2023 年度公司汇兑损失 668,487.67 元，而同比 2022 年度为汇兑收益 5,554,318.83 元，汇兑损益的变动对公司净利润水平造成了一定不利影响。

2023 年度，虽然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同比略有下滑，但是 1、公司作为境内外知名的精密零部件加工企业，与全球头部主机厂保持了稳定的合作关系，积累了丰富的行业销售经验和生产经验，产品质量亦得到下游头部企业的认可。公司主要客户未发生变化，与下游客户的紧密合作关系未发生变化，公司所占行业份额及客户采购份额均未发生不利变化；

2、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8,541,236.73 元，主要客户均在信用期内正常回款，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为 99.61%；

3、为积极回报股东及二级市场投资者，公司 2023 年度拟继续进行现金分红，计划以现有股本 8,236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 元，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407.80 万元；

4、公司下游应用领域内燃机市场虽然短期内市场规模有一定萎缩，但长期仍处于较好的增长态势，且随着全球排放要求的不断提升，内燃机市场产品类型也在不断调整，对技术要求不断增长，公司的技术优势和储备在未来市场中更具备竞争力。

未来，公司将顺应下游市场需求，持续进行工艺升级与新技术开发，不断迭代优化过往工艺，提升

生产效率，通过新产品研发，拓宽产品矩阵，优化产品结构，同时进一步完善生产相关内控制度，严控生产成本，降低物资生产耗用，降本增效，提升产品成本优势。

（二） 行业情况

1、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根据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同时参考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C345）”。

2、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主要技术门槛和壁垒，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行业市场概况

中国曲轴行业较为发达，具备技术实力和规模优势。中国曲轴行业市场规模在不断扩大，产值稳步增长，随着技术的不断发展，中国曲轴行业也在不断推进技术改进，以满足市场需求。例如，很多曲轴厂家都在积极开发新型曲轴，以适应不同的工况，提高曲轴性能和使用寿命。曲轴行业亦不断研发更先进的自动化技术，大大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从长远来看，中国曲轴行业未来发展前景乐观。公司核心产品为压缩机曲轴及通机曲轴，曲轴的市场规模与下游及终端市场的规模紧密关联。

①压缩机市场

压缩机行业作为装备制造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相关产品广泛应用于机械制造、设施制冷、石油化工、新能源汽车、电子电力、医药食品等领域，在现代化工业发展中发挥着不可或缺的重要作用。近年来，随着石化、机械、制冷、新能源汽车、电力等下游市场的快速发展，压缩机行业市场需求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在原有市场需求持续上升的同时，压缩机在诸多新兴行业应用的逐步深入，也在为行业发展不断注入新动能，提供新的增量市场。

②内燃机市场

通机曲轴是通机产品的关键零部件之一。通机是指所使用燃料不限于汽油，一般功率在 20kW 以内，可以在小型农具、园林机械、小型发电机组中通用的小型内燃机。在欧美等国家和地区，通机亦被称为“非道路小型内燃机”，国内目前生产的通用小型内燃机的标定功率为 0.63-24kW 不等，其中大部分在 10kW 以内，主要为工农业小型便携移动机械、船舶和道路用车辆提供动力。内燃机相关政策利好加持有助于工程机械及农机市场调整，内燃机市场中长期增长可期。

（2）行业技术情况

曲轴等轴类零部件是压缩机、通机的核心零部件，轴的质量、寿命等因素将直接影响设备工作状态和使用寿命，因此下游厂商对轴类零部件供应商的工艺技术水平及质量保证能力有较高要求。

我国曲轴制造技术多年来已经发展的较为成熟，但随着下游新技术的不断发展，曲轴生产面临着提高性能、减少成本和更新换代的技术要求。

曲轴及配件制造的技术水平具体体现在工艺方案设计和生产制造两个环节。工艺方案设计是指生产商根据下游主机厂商提供的需求资料，通过分析产品性能，设计生产流程，以及选择和设计制作生产过程中需要的设备、刀具、夹具等工艺装备，最终设计成曲轴及配件的内部生产工艺图纸，确保各工序及最终成品各项参数指标满足甚至高于下游主机厂商的要求。发行人是行业内少有的可以参与到下游主机厂商产品设计研发与改进的企业，有能力为国内外知名发动机厂商提供定制化的产品和设计改善服务。

生产制造环节是通过铸造、锻压、机加工等手段，将钢材、毛坯加工成曲轴及配件。中国曲轴行业的加工技术整体已经达到了较高的水平，生产企业采用了多种先进的精密加工技术，如 CNC 数控车削加工、磨削加工等，保证了曲轴零件的精度和表面质量。硬化技术方面，也通过局部高频淬火、整体渗碳淬火、表面氮化处理等技术，以提升曲轴零件的表面硬度、耐磨性和使用寿命。

(3) 行业技术发展趋势

①生产过程智能化、自动化进一步加速

近年来，随着我国人口红利的逐渐消失以及劳动力成本的快速攀升，企业的利润空间不断收窄，其发展面临一定的困境。在经济发展由高速发展向高质量发展转变的背景下，我国精密机械零部件企业的转型升级刻不容缓。通过在精密机械零件加工的过程中引入智能机器人，可一定程度上解决行业发展的短板和难题。智能化生产线的引入可极大提高生产效率及产品质量稳定性，将一系列的复杂工作通过制程的优化、工艺的改良和资源的重新配置，进而实现自动化批量生产。

②产品质量趋于高精度、高强度

轴类零部件作为应用广泛的核心零部件，其质量水平至关重要。随着下游制造业的发展，轴类零部件产品也随之向高精度、高强度发展，以适应装机后的运行有效性。行业内具备先进工艺水平、工装设计能力、质量控制优势、产品研发优势的生产厂商，将在市场技术变革发展中取得领先优势。

③轻量化技术的发展

随着环保意识的增强和能源节约的需求，曲轴行业朝着轻量化、高强度、高稳定性的方向发展

曲轴是发动机的重要部件，传统的锻造曲轴往往重量较大，加重了整个发动机系统的负担，同时也会增加燃油消耗。因此，曲轴生产厂家开始采用轻量化的材料和制造技术，以减轻曲轴的重量，提高发动机的效率和燃油经济性。此外，曲轴生产厂家也在设计上进行了优化，包括采用更少、更有效的材料，

以及增加曲轴的空腔，减少材料浪费，进一步推动曲轴的轻量化进程。

(4) 行业进入壁垒

①技术壁垒

曲轴是发动机关键零部件，规格尺寸精度要求非常高，要求曲轴生产企业必须具有雄厚的专业制造技术能力、长期的曲轴加工制造经验、很强的产品研发能力和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开发应用能力；能够持续不断地对机加工（设备、刀具、夹具）、铸造、热处理（正火、调质、氮化、淬火、时效）、锻造、滚压等多项工艺技术进行研究、融合与运用，进而生产出质量更高、更符合市场需求的曲轴，提升品牌知名度和竞争力。

②客户认证壁垒

目前，曲轴生产企业与下游客户建立的配套合作关系都是经过多年合作和考验形成的。曲轴作为压缩机和通机的核心零部件，对压缩机和通机的整体质量和综合性能起着举足轻重的影响，加上其高精度、高耐磨性、运转中最复杂的工况，因此下游客户非常重视曲轴生产企业的综合实力，如质量、产能、供货的及时性、配套服务的完善性等。曲轴生产企业要与下游客户建立配套或战略合作关系一般都需要经过较长时间的考核认证，至少需要经过样件试制、样件检测、疲劳测试、跑机试验、小批量供货等几个主要步骤，往往需要一年以上时间，要通过高端客户的准入往往需更长的时间，而一旦通过验证并建立配套合作关系则一般较为稳固和长久。因此，规模较大、稳定性强、质量高的生产企业才能赢得大型主机厂商的青睐。

③人才壁垒

由于精密机械零部件制造行业形成了一定的技术壁垒，要求进入者必须要有充足的技术研究开发人才和熟练的生产员工，才能保证公司能快速开发和生产出产品质量满足下游客户和终端市场需求的产品。但是基于制造行业的特性，相较于学历，更重要的是丰富的生产经验，因此人才培养需要一个长期的过程和经验的积累，对于行业新进入者形成较大的障碍。

作为生产型企业，随着业务的不断扩大，对管理人才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也形成了行业的人才壁垒。

④规模壁垒

精密机械零部件制造行业规模化效应明显。在销售端，企业规模扩大可实现市场占有率的提升，增强企业自身品牌效应。同时，面对下游客户不断增长的订单需求，有充足产能和资金的企业才能保证及时批量供货；成本端，成规模的生产企业可以通过投资先进生产线，吸引优秀人才，实现高质量的规模化生产，提高生产效率，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形成竞争优势。

因此，企业借助规模效应可提高利润空间，利用价格优势与成本优势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有利的市场地位，实现良性发展。

⑤品牌壁垒

曲轴作为压缩机和通机的重要零部件之一，其品质和性能直接关系到产品的安全性、动力性和寿命，在市场上拥有良好的品牌声誉和口碑，能够吸引更多合作伙伴，进一步扩大企业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份额。

⑥全球化供应链壁垒

全球化供应链壁垒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1) 各国之间的贸易壁垒和保护主义政策影响着曲轴的生产和出口，一定程度影响了曲轴生产企业的成本和市场竞争能力；2) 全球化的供应链需要面对不同国家和地区的不同运输和物流要求，包括关税、文件认证、安全标准等；3) 全球化的市场环境对曲轴生产企业的跨文化交流和管理能力也提出了较高要求。

因此，曲轴生产企业需要提高自身的生产能力和技术水平，采取灵活的生产和销售策略，做好全球化的生产布局，以应对全球化的供应链壁垒，实现可持续发展。

(5) 行业特有经营模式、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①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由于精密机械零部件生产具有“非标化、定制化”的特点，因此行业内企业普遍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根据下游主机厂商的订单安排生产计划，并根据生产需求实行原材料采购。因产品为下游主机厂的配套产品，销售模式为直接销售。

②行业的周期性

曲轴为发动机的必要配套产品，其生产销售与下游发动机主机行业以及终端产品市场的发展形势高度相关，而发动机主机行业及终端产品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明显。当宏观经济快速发展时，终端产品市场需求不断增加，促进主机行业需求增长，进而曲轴行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反之，当宏观经济下滑时，行业需求也会相应减少。因此，行业的周期性主要体现为宏观经济的波动，行业内本身不存在明显周期性特征。

③行业的区域性

受上下游产业链配套以及区域工业基础等因素影响，我国曲轴行业存在一定的区域性特征。整体来看，行业内规模较大的领先企业主要集中在山东、重庆、江苏等省市。

④行业的季节性

受终端产品使用及下游主机厂销售季节性的影响，曲轴行业不同季节的产销量会存在一定的波动。但整体而言，曲轴行业不存在显著的季节性特征。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91,554,789.30	24.60%	84,735,777.27	11.99%	126.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0.00%	10,012,406.31	1.42%	-100.00%
应收票据	7,019,151.00	0.90%	-	-	-
应收账款	94,321,097.24	12.11%	104,307,880.48	14.76%	-9.57%
应收款项融资	10,798,882.83	1.39%	6,626,115.97	0.94%	62.97%
预付款项	6,258,370.86	0.80%	6,209,055.07	0.88%	0.79%
其他应收款	2,013,101.61	0.26%	932,348.71	0.13%	115.92%
存货	92,932,338.47	11.93%	104,966,366.63	14.85%	-11.46%
其他流动资产	4,950,201.21	0.64%	2,929,541.77	0.41%	68.98%
固定资产	298,447,630.93	38.33%	284,679,432.35	40.28%	4.84%
在建工程	871,109.89	0.11%	24,270,570.86	3.43%	-96.41%
使用权资产	740,049.21	0.10%	933,105.55	0.13%	-20.69%
无形资产	52,783,042.71	6.78%	55,412,736.58	7.84%	-4.75%
长期待摊费用	875,978.38	0.11%	292,931.40	0.04%	199.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8,333,259.57	1.07%	8,859,332.06	1.25%	-5.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26,553.92	0.88%	11,645,383.46	1.65%	-41.38%
短期借款	70,084,024.98	9.00%	147,947,381.28	20.93%	-52.63%
应付账款	27,020,376.15	3.47%	28,927,892.36	4.09%	-6.59%
交易性金融负债	672,000.00	0.09%	-	-	-
合同负债	165,038.37	0.02%	1,283,449.02	0.18%	-87.14%
应付职工薪酬	11,108,517.29	1.43%	13,235,650.25	1.87%	-16.07%
应交税费	1,160,988.98	0.15%	3,167,939.70	0.45%	-63.35%
其他应付款	11,542,929.82	1.48%	10,996,237.80	1.56%	4.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9,159.30	0.02%	178,901.91	0.03%	5.73%
其他流动负债	25,000.00	0.00%	-	-	-
租赁负债	575,391.42	0.07%	754,107.11	0.11%	-23.70%
递延收益	6,351,233.66	0.82%	6,482,428.19	0.92%	-2.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214,789.22	2.21%	14,269,363.92	2.02%	20.64%
资产总额	778,725,557.13	100.00%	706,812,984.47	100.00%	10.17%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报告期末同比增加 106,819,012.03 元，增幅为 126.06%。2023 年，公司股票在北交所上市，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38 亿元，导致期末货币资金余额增加；

2、交易性金融资产：报告期末全部为结构性存款及利息收益，同比减少 100%，主要系报告期末无结构性存款所致；

3、应收票据：报告期应收票据为 7,019,151.00 元，系公司将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计入应收票据科目；另外与部分客户结算方式发生变化，收款方式变更为银行承兑汇票；

4、应收款项融资：报告期末同比增加 4,172,766.86 元，增幅为 62.97%。报告期内公司与部分客户结算方式发生变化，收款方式变更为银行承兑汇票，导致应收票据到期托收大幅增加；

5、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同比增加 1,080,752.90 元，增幅为 115.92%，主要系本期末增加美心工业房租押金 773,114.15 元所致；

6、其他流动资产：报告期末同比增加 2,020,659.44 元，增幅为 68.98%，主要系本年末预交企业所得税同比增加 1,400,086.56 元；

7、在建工程：报告期末同比减少 23,399,460.97 元，降幅为 96.41%。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铝涡旋盘改扩建项目、电机轴项目、铁型覆膜铸造通机曲轴生产线、M44 曲轴投资项目以及压缩机产能提升项目陆续完工，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8、长期待摊费用：报告期末同比增加 583,046.98 元，增幅为 199.04%，主要为新增新能源铝涡旋盘项目工装夹具以及美心工业电力增容费用所致；

9、其他非流动资产：全部为预付工程设备款及预付模具款，报告期末同比减少 4,818,829.54 元，降

幅为 41.38%。2022 年新增的 M44 曲轴投资项目、压缩机产能提升项目及泰康阀盘项目等项目在报告期初存在预付设备款，在 2023 年陆续完工，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导致报告期末预付设备款同比减少；

10、短期借款：报告期末同比减少 77,863,356.30 元，降幅为 52.63%，主要系公司资金状况及经营性现金流量较好，在 2023 年陆续归还短期借款所致；

11、交易性金融负债：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负债余额为 672,000.00 元，全部为远期锁汇产品期末公允价值波动产生的损益；

12、合同负债：报告期末同比减少 1,118,410.65 元，降幅为 87.14%，主要系预收客户货款减少所致；

13、应交税费：报告期同比减少 2,006,950.72 元，降幅为 63.35%，主要系本年期末预交企业所得税同比增加 1,400,086.56 元所致；

14、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25,000.00 元，为已背书未到期的信用等级较低的银行承兑汇票。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运营模式	收益情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Mexin Industrial S.de R.L.de C.V.	境外子公司	2023 年末总资产为 68,800,877.09 元，净资产为 66,678,233.46 元	墨西哥 IMEX 模式，即为母公司提供来料加工业务	2023 年，境外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0,350,648.05 元，净利润 2,150,510.99 元	10.55%	否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444,360,311.07	-	502,226,317.99	-	-11.52%

营业成本	341,666,740.79	76.89%	377,641,086.31	75.19%	-9.53%
毛利率	23.11%	-	24.81%	-	-
销售费用	5,082,432.33	1.14%	3,422,994.09	0.68%	48.48%
管理费用	44,524,643.62	10.02%	43,737,049.57	8.71%	1.80%
研发费用	8,452,782.18	1.90%	9,349,067.59	1.86%	-9.59%
财务费用	4,438,900.10	1.00%	641,545.81	0.13%	591.91%
信用减值损失	375,482.29	0.08%	-23,905.82	0.00%	-1,670.67%
资产减值损失	-1,964,373.40	-0.44%	-1,651,661.32	-0.33%	18.93%
其他收益	14,397,118.27	3.24%	2,219,887.13	0.44%	548.55%
投资收益	-187,989.39	-0.04%	-1,664,372.17	-0.33%	-88.7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72,000.00	-0.15%	1,936.31	0.00%	-34,805.19%
资产处置收益	4,455,505.98	1.00%	18,572.61	0.00%	23,889.66%
汇兑收益	0	0.00%	-	-	-
营业利润	49,373,080.37	11.11%	58,621,950.46	11.67%	-15.78%
营业外收入	218,723.36	0.05%	233,667.12	0.05%	-6.40%
营业外支出	32,738.30	0.01%	72,277.01	0.01%	-54.70%
净利润	42,461,448.42	9.56%	50,658,299.98	10.09%	-16.1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营业收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4,360,311.07 元，同比减少 57,866,006.92 元，降幅为 11.52%。主要影响因素包括：（1）受境内外涡旋式压缩机市场环境因素影响，公司 2023 年度压缩机曲轴产品营业收入 202,178,176.43 元，同比减少 19,487,423.31 元，降幅 8.79%；（2）受国内外通机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影响，2023 年度公司通机曲轴产品收入规模下滑，通机曲轴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176,826,787.70 元，同比减少 13,628,882.04 元，降幅为 7.16%；（3）根据产品战略调整，从 2022 年下半年开始，公司逐步减少低毛利的摩托车曲轴产品生产销售，2023 年度摩托车曲轴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5,272,594.65 元，同比减少 17,738,875.18 元，降幅为 77.09%。

2、销售费用：报告期较上期同比增加 1,659,438.24 元，增幅 48.48%，主要原因包括：（1）公司为进一步开拓北美市场、维护境外客户关系，增加了一名北美地区销售人员，导致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同比增加 433,384.35 元；（2）由于境外中间仓无法满足库存及发货需求，公司在 2023 年更换了境外中间仓，导致境外仓储费用及出口保险、清关费用增加 878,129.84 元；

3、财务费用：报告期较上期同比增加 3,797,354.29 元，增幅为 591.91%，主要受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影响，报告期内汇兑损益同比增加 6,222,806.50 元；另外 2023 年公司资金状况及经营性现金流量较好，偿还了较多的短期借款，导致利息支出同比减少 1,773,235.10 元；

4、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为 375,482.29 元，较上期同比减少 399,388.11 元，主要为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同比减少 10,483,987.20 元，导致报告期少计提坏账准备 497,203.96 元；

5、其他收益：报告期较上期同比增加 12,177,231.14 元，增幅为 548.55%，主要系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同比增加 12,168,417.36 元；

6、投资收益：报告期内投资收益为-187,989.39 元，较上期同比增加 1,476,382.78 元，主要系远期锁汇产品到期结算产生的投资损失减少 1,610,053.93 元；

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672,000.00 元，较上期同比减少 673,936.31 元，主要系未到期的远期锁汇产品期末公允价值波动产生损益所致；

8、资产处置收益：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为 4,455,505.98 元，较上期同比增加 4,436,933.37 元，主要系 2023 年涪陵区政府征用公司土地及附属资产，产生资产处置收益 4,710,434.73 元；

9、营业外支出：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为 32,738.30 元，较上期同比减少 39,538.71 元，主要系 2022 年存在山火消防救援捐赠支出 50,000.00 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426,809,263.70	482,757,647.90	-11.59%
其他业务收入	17,551,047.37	19,468,670.09	-9.85%
主营业务成本	338,699,978.99	374,946,841.55	-9.67%
其他业务成本	2,966,761.80	2,694,244.76	10.11%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通机曲轴	176,826,787.70	143,632,901.38	18.77%	-7.16%	-10.79%	增加 3.31 个百分点
压缩机曲	202,178,176.43	150,599,304.70	25.51%	-8.79%	-1.47%	减少 5.54 个百分点

轴						
摩托车曲轴	5,272,594.65	4,704,507.93	10.77%	-77.09%	-78.28%	增加 4.88 个百分点
涡旋盘	27,342,658.29	26,018,501.06	4.84%	-17.61%	-4.66%	减少 12.93 个百分点
配件及其他	15,189,046.63	13,744,763.92	9.51%	5.20%	13.20%	减少 6.40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	17,551,047.37	2,966,761.80	83.10%	-9.85%	10.11%	减少 3.06 个百分点
合计	444,360,311.07	341,666,740.79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境内	223,971,865.55	197,280,143.86	11.92%	-17.01%	-12.10%	减少 4.91 个百分点
境外	220,388,445.52	144,386,596.93	34.49%	-5.15%	-5.75%	增加 0.42 个百分点
合计	444,360,311.07	341,666,740.79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1、按产品分类分析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精密机械零部件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压缩机曲轴、通机曲轴、摩托车曲轴、涡旋盘以及其配件如衬套、连杆等。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44,360,311.07 元，其中压缩机曲轴销售收入 202,178,176.43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45.50%；通机曲轴销售收入 176,826,787.70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9.79%；涡旋盘销售收入 27,342,658.29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6.15%；摩托车曲轴销售收入 5,272,594.65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1.19%；配件及其他销售收入 15,189,046.63 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3.42%，构成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

(1)报告期内通机曲轴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比减少 13,628,882.04 元，降幅为 7.16%，毛利率为 18.77%，同比增加 3.31 个百分点。根据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数据，2023 年通机、农业机械、园林机械等公司下游行业销量与上一年度相比均有下降，导致公司同行业市场竞争加剧，压缩公司通机曲轴产品盈利空间，

从而使得公司通机曲轴订单规模及盈利能力整体下滑；根据公司发展战略，2023 年加大对高附加值的大功率通机曲轴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大功率通机曲轴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增加，通机曲轴毛利率较上年同比增加 3.31 个百分点；

(2) 受境内外涡旋式压缩机市场环境因素影响，公司 2023 年度压缩机曲轴产品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19,487,423.31 元，降幅 8.79%；报告期内压缩机曲轴产品毛利率为 25.51%，同比减少 5.54 个百分点。主要影响因素包括 (1) 境内外压缩机市场竞争激烈，产品面临降价压力；(2) 受到境外汇率以及通货膨胀影响，墨西哥美心工业生产的压缩机曲轴原辅料采购成本及劳动用工成本增加；(3) 公司为响应境外客户需求，提高在墨西哥工厂的生产比例，而墨西哥生产的压缩机曲轴生产成本较高，使得压缩机曲轴毛利率较上年同比有所下降；

(3) 根据产品战略调整，从 2022 年下半年开始，公司逐步减少低毛利的摩托车曲轴产品生产销售，2023 年度摩托车曲轴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5,272,594.65 元，同比减少 17,738,875.18 元，降幅为 77.09%。2023 年摩托车曲轴销售主要为高附加值的平衡轴产品，摩托车曲轴毛利率较上年同比增加 4.88 个百分点；

(4) 涡旋盘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比减少 5,843,799.31 元，降幅为 17.61%。由于涡旋盘行业竞争激烈，产品订单规模下降，涡旋盘产品面临多次降价，同时产品订单换型频繁，导致单位成本上升，使得 2023 年涡旋盘毛利率较上年同比下降 12.93 个百分点；

(5) 公司配件及其他收入主要由连杆、衬套及其他组成，2023 年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比上升 5.20%。随着公司曲轴业务的深耕以及与下游主机厂商业务关系的增强，公司开始拓宽产品的广度，在压缩机、通机领域逐步往曲轴相关联的产品扩充，连杆、衬套等配件收入逐年提升，未来配件产品将有望成为公司主营业务的一个重要增长点。同时，由于受到行业竞争环境影响，2023 年配件及其他毛利率较上年同比下降 6.40 个百分点。

2、按区域分类分析

2023 年公司境内外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0.40% 和 49.60%，境内外收入占比较上年同比稳定，产品境外销售毛利率显著高于境内销售。

(1) 2023 年境内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比下降 45,899,919.98 元，降幅为 17.01%，主要由于国内通机行业整体不景气，订单规模下降，且公司停止销售低毛利的摩托车曲轴所致。同时，境内市场通机曲轴、压缩机曲轴及涡旋盘产品面临降价压力，且订单规模下降导致单位固定成本上升，导致 2023 年境内毛

利率较上年同比下降 4.91 个百分点；

(2) 境外销售收入较上年同比下降 11,966,086.95 元，降幅为 5.15%。受境外涡旋式压缩机市场环境因素影响，使得境外压缩机曲轴订单规模下降。另外根据公司发展战略，2023 年加大对高附加值的大功率通机曲轴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大功率通机曲轴产品销售收入占比增加，而境外销售的大功率通机曲轴毛利率较高，使得 2023 年境外毛利率较上年同比增加 0.42 个百分点。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Copeland (Thailand) Limited.、Copeland Limited.、Copeland LP、Copeland Scroll Machining (Thailand) Limited、Copeland India Private Limited、谷轮环境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212,521,463.46	47.83%	否
2	Briggs and Stratton, LLC、百力通（重庆）发动机有限公司	55,497,802.61	12.49%	否
3	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重庆宗申机车工业制造有限公司、重庆宗申创新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53,465,512.07	12.03%	是
4	重庆润通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润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9,337,385.31	6.60%	否
5	本田动力（中国）有限公司、本田动力(福州)有限公司、本田贸易(中国)有限公司	22,372,408.12	5.03%	否
合计		373,194,571.57	83.98%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重庆市乾凤锻造有限公司	27,550,515.48	13.55%	否
2	Gerdau Ameristeel US Inc	25,758,500.34	12.66%	否
3	重庆金日欣物资有限公司	13,606,445.19	6.69%	否
4	重庆市百士特包装制造有限公司	13,240,106.38	6.51%	否
5	重庆皓皓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10,357,749.28	5.09%	否
合计		90,513,316.67	44.50%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41,236.73	101,885,217.22	-13.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798.58	-34,921,881.13	-103.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95,420.91	-50,347,490.58	-135.15%

现金流量分析：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07,798.58 元，较上期由负数转为正数同比减少 103.17%，主要系本期结构性存款到期赎回金额高于投资金额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7,695,420.91 元，较上期同比减少 135.15%由负数转为正数，主要系本期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融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本期购入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投资收益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	10,000,000.00	自有资金	10,000,000.00	20,000,000.00	21,026.11	0	0

融 资 产(人 民币)							
合计	10,000,000.00	-	10,000,000.00	20,000,000.00	21,026.11	0	0

5、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 收回金 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 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000.00	0	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0,000,000.00	0	0	不存在
外汇衍生品	自有资金	3,000,000.00	0	0	不存在
外汇衍生品	自有资金	10,000.00	0	0	不存在
外汇衍生品	自有资金	1,000,000.00	0	0	不存在
外汇衍生品	自有资金	1,000,000.00	0	0	不存在
外汇衍生品	自有资金	500,000.00	0	0	不存在
外汇衍生品	自有资金	3,000,000.00	3,000,000.00	0	不存在
外汇衍生品	自有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0	不存在
外汇衍生品	自有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0	不存在
外汇衍生品	自有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0	不存在
合计	-	31,010,000.00	5,500,000.00	0	-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 司 类 型	主 要 业 务	注 册 资 本	总 资 产	净 资 产	主 营 业 务 收 入	主 营 业 务 利 润	净 利 润
重庆棠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控 股 子 公 司	铸 造 类 毛 坯 产 品 的	2,500.00	2,690.14	264.77	3,128.33	-346.00	-539.23

	司	生产						
Mexin Industrial S.de R.L.de C.V.	控 股 子 公 司	出 口 制 造 加 工	5,543.86	6,880.09	6,667.82	5,035.06	1,575.01	215.05

(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子公司重庆棠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为 3,128.33 万元，同比增加 18.23 万元，增幅为 0.58%；净利润为-539.23 万元，同比增加亏损 202.62 万元。

2023 年度，棠立机械不断进行产品升级转型，加大涡旋盘、大功率通机曲轴毛坯的研发、试制及生产投入，产品试制前期投入较高，导致产品生产成本增加；另外受稀有金属等原材料价格波动、新投设备能耗增加等因素综合影响，导致棠立机械亏损同比增加。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4 月，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 年第 23 号），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享受此项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023 年 3 月，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下发《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重庆棠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23 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享受此项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六)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8,452,782.18	9,349,067.59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90%	1.86%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4	4
专科及以下	25	27
研发人员总计	29	31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2.53%	3.02%

3、 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76	72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3	3

4、 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 发展的影响
D28-2-7301-247/253-001 项目	批量生产数量 200 件， 合格率大于 90%	已结项	形成新产品、新 技术或提升原 有 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提 高市场竞争力
RV225 项目	批量供货 500 件，合格 率 95%	已结项	形成新产品、新 技术或提升原 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提 高市场竞争力

涡旋 1290-71,1573-70 项目	通过 PPAP, 批量供货	已结项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涡旋 041-1575-70, 1576-70 项目	通过 PPAP, 批量供货	已结项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涡旋 041-1593-70 项目	通过 PPAP, 批量供货	已结项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涡旋 041-1588-70, 1588-71 项目	通过 PPAP, 批量供货	已结项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动静涡旋盘项目	批量供货 600 件, 合格率 90% 以上	已结项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D28-2-7903-024-00 项目	批量生产	已结项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涡旋 1589-70,1590-70 项目	通过 PPAP, 批量供货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90023811 项目	通过 PPAP, 批量供货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JF200.4.2C2 球铁曲轴项目	实现量产 2000 件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主轴 WS100451GR 项目	实现量产 5000 件	已结项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27CC 动静盘项目	实现量产 5000 件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涡旋 1575-71, 1576-71 项目	通过 PPAP, 批量供货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R130-Vi 项目	批量供货 500 件, 合格率 96%	已结项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R210-S.Z2R 铸件项目	批量供货 500 件, 合格率 95%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R151 铸件项目	批量供货 500 件, 合格率 95%	已结项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GB530 曲轴项目	批量生产 2000 件, 合格率 95% 以上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RMR24 换挡轴项目	批量供货 500 套, 合格率 95%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SR650 后轮轴项目	批量生产 200 套, 合格率 95 以上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涡旋 041-1634-70 项目	批量供货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涡旋 041-1635-70 项目	批量生产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041-1596-70 项目	批量生产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041-1597-70 项目	批量生产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s25806986 曲轴项目	完成批量供货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168-1 系列项目	完成批量供货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1P65-4 系列项目	小批合格并批量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TC400 曲轴、平衡轴、连杆项目	批量达到 200 套以上, 合格率达到 97% 以上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168FB-03 球铁曲轴项目	批量达到 200 套以上, 合格率 97 以上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GB300 系列曲轴项目	批量生产达到 200 套以上, 合格率 97 以上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R80-S 项目	批量供货 500 件, 合格率 95%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R500D-V 项目	批量供货 500 件, 合格率 95%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TH5000 轮毂项目	批量达到 200 套以上, 合格率 95 以上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R500D-VI 项目	批量供货 500 件, 合格率 95%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2E50615H01 曲轴项目	形成批量供货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S257532950000 曲轴项目	完成批量供货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1MFA963 铸件曲轴项目	实现批量生产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007-0600 系列曲轴项目	完成批量供货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R151-VI 项目	批量生产 500 件, 合格率 95%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1MFAA151 曲轴项目	实现批量生产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RV160-S 项目	批量生产 500 件, 合格率 95%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后轮轴 (SR900 单摇臂) 项目	批量 500 件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飞轮项目 (18025-0002/18025-0003)	批量 500 件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225-2-QZCP-001-03-0 项目	完成批量	送样阶段	形成新产品、新技术或提升原有产品性能	优化现有产品, 提高市场竞争力

5、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一) 收入确认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执行了审计工作并出具了天健审（2024）8-57号审计报告。根据审计报告，关键审计事项说明如下：

“

1. 事项描述

美心翼申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压缩机曲轴、通机曲轴、摩托车曲轴及配件的销售。2023年，美心翼申公司营业收入为444,360,311.07元。由于营业收入是美心翼申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美心翼申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按产品、区域、客户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运输单及客户签收单、挂账表等；对于外销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提货单等支持性文件；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美心翼申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99,323,282.36 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5,002,185.12 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94,321,097.24 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经验与能力，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在 2023 年的审计工作中，天健会所遵循独立、客观、公正、公允的原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获取了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公司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发表审计意见。

(八)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951.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965.83	
未分配利润	-14.48	
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14.48	

2、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发布《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更正事项仅涉及 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披露事项，不涉及财务报表数据，具体内容详见《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82）；

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发布《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对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调整，具体内容详见《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3-099）。

本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发布《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本次更正事项仅涉及 2022 年度的合并财务报表附注披露事项，不涉及财务报表数据，具体内容详见《重庆

(九)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尊重股东法定权利,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制度的规定合规经营,真实的披露了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发展及业绩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安全生产投入,为员工提供了安全健康的工作环境。除聘请专业培训机构外,公司还提供多项在线课程供员工学习,根据员工工作情况,进行评优表彰,提拔能力优秀、工作尽责的员工,为员工提供了平等就业、升迁和接受教育的机会。公司不定期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充分听取员工对公司的意见建议,为员工提供民主参与管理的渠道。报告期内公司合法经营、照章纳税。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企业,生产工序也不涉及高风险、重污染环节。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废气、废水、固体废料、噪声等,公司生产经营中产生的危废已全部委托给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处置。2023年,公司及子公司未在环境保护方面发生过重大事故,公司及子公司未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规定而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2023年,经工业和信息化部认定,公司荣获“绿色工厂”称号。

(十一)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生产过程智能化、自动化进一步加速

近年来，随着我国人口红利的逐渐消失以及劳动力成本的快速攀升，企业的利润空间不断收窄，其发展面临一定的困境。在经济发展由高速发展向高质量发展转变的背景下，我国精密机械零部件企业的转型升级刻不容缓。通过在精密机械零件加工的过程中引入智能机器人，可一定程度上解决行业发展的短板和难题。智能化生产线的引入可极大提高生产效率及产品质量稳定性，将一系列的复杂工作通过制程的优化、工艺的改良和资源的重新配置，进而实现自动化批量生产。

2、产品质量趋于高精度、高强度

轴类零部件作为应用广泛的核心零部件，其质量水平至关重要。随着下游制造业的发展，轴类零部件产品也随之向高精度、高强度发展，以适应装机后的运行有效性。行业内具备先进工艺水平、工装设计能力、质量控制优势、产品研发优势的生产厂商，将在市场技术变革发展中取得领先优势。

3、轻量化技术的发展

随着环保意识的增强和能源节约的需求，曲轴行业朝着轻量化、高强度、高稳定性的方向发展。曲轴是发动机的重要部件，传统的锻造曲轴往往重量较大，加重了整个发动机系统的负担，同时也会增加燃油消耗。因此，曲轴生产厂家开始采用轻量化的材料和制造技术，以减轻曲轴的重量，提高发动机的效率和燃油经济性。此外，曲轴生产厂家也在设计上进行了优化，包括采用更少、更有效的材料，以及增加曲轴的空腔，减少材料浪费，进一步推动曲轴的轻量化进程。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打造“精密机械制造专家”为使命，专注于精密机械产品的制造及制造技术研发，致力于成为全球范围内受尊敬的供应商。公司将聚焦曲轴行业，优化产品结构，不断提升自主研发能力，深化数字化、智能化工厂建设，加强人才培养与引入，发挥美心工业桥头堡作用，持续拓展北美、欧洲等境外市场。公司将顺应市场需求，持续加强新产品、新技术研发，拓宽产品矩阵，重点开发新能源、低碳高效节能产品。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公司自成立至今，长期专注于精密机械零部件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经过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在通机曲轴和压缩机曲轴行业占据竞争优势，公司将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和性能，重点开发压缩机曲轴及大功率通机曲轴客户需求。根据发展战略，公司制定了具体的规划和措施，具体如下：

1、技术研发与创新方面

公司将依托研发中心的建设及客户需求，进一步加大技术研发投入。以研发中心项目建设为契机，建设完善实验环境及检验检测设备，大力强化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打造一批技术研发实力强劲研发团队。公司将根据新产品、新项目开发目标，积极推进各项研发工作，积极顺应客户及市场需求，提前做好产品更新迭代的技术储备。

2、市场开拓方面

公司将持续优化产品结构，深挖现有客户市场需求，提升客户及市场份额，重点发展压缩机曲轴和大功率通机曲轴业务板块。充分发挥公司行业竞争优势及美心工业桥头堡地位，不断开发新客户，力争未来三年开发压缩机曲轴业务版块新客户不低于3家、大功率通机曲轴业务版块新客户不低于3家、新能源相关产品业务版块新客户不低于2家。在境外市场方面，公司将加强境外营销网络建设，发挥北美办事处及墨西哥美心工业境外渠道优势，拓展境外销售队伍，开发境外重点客户，提升境外销售收入规模。

3、智能化改造方面

公司将持续加强信息化、智能化工厂建设，逐步实现“无人化或少人化工厂”转型升级，改良生产工艺，在保证产品性能和质量的前提下，不断提高生产效率，持续改善员工生产环境。

4、人才培养与引进方面

公司将借助北交所上市的良好发展契机，加强人才引进与队伍建设，强化“绩效导向”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提升公司的运营效率和经营业绩；定期组织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提升员工的综合素质和专业技能；定期引入应届本科以及硕士学生形成专业人才梯队，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人才保障。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主要以解决市场需求为导向，因此形成的很多技术储备具有特定的应用场景和对象，需要根据客户的生产经营状况和市场需求逐步实现产业化应用。因此，公司将研发和储备的技术形成产品或实现产业化的过程和周期具有不确定性，进而导致将研发投入转化为经营业绩方面存在不确定性风险。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市场竞争风险	<p>风险描述：</p> <p>我国通机、压缩机零部件行业经营企业众多，市场化程度较高，随着下游主机制造业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将吸引更多的竞争者进入。同时，东南亚、南美等具有成本优势的生产基地逐渐吸引全球主机厂商的采购订单转移，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激烈的市场竞争可能导致行业产品价格和利润率下降。如果公司的业务发展速度不能跟上行业发展水平，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将被逐渐削弱，可能导致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的下滑。</p> <p>应对措施：</p> <p>1、公司将顺应下游市场需求，持续进行工艺升级与新技术开发，不断迭代优化过往工艺，提升生产效率，通过新产品研发，拓宽产品矩阵，优化产品结构，同时进一步完善生产相关内控制度，严控生产成本，降低物资生产耗用，降本增效，提升产品成本优势，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p> <p>2、公司将不断维护与 Copeland LP（谷轮）、BS 集团等主要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在深挖现有客户产品需求的前提下，持续加大开拓新客户力度。</p>
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p>风险描述：</p> <p>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前五大客户销售占比为 83.98%，若出现公司大客户自身发展战略变更、客户自身经营状况不佳等情况，都将给公司的销售和生产经营带来不确定性。此外，如果公司在产品价格、可靠性、交货及时性、技术更新等方面不能持续满足主要</p>

	<p>客户的要求和标准，将可能导致公司主要客户流失，从而导致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的下滑。</p> <p>应对措施：</p> <p>公司是境内外知名的精密零部件加工企业，与全球头部主机厂常年合作，积累了丰富的行业销售经验和生产经验，产品质量亦得到下游头部企业的认可，与主要客户均保持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在公司交付能力不出现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其合作关系以及订单量一般不会轻易调整。</p> <p>此外，公司亦将持续加大开拓新客户力度，压缩机曲轴产品方面，除主要客户 Copeland LP（谷轮）外，积极开拓境内外新压缩机曲轴产品客户如瑞驱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天津丹佛斯有限公司等；通机曲轴产品方面，除原有通机曲轴大客户外，积极开拓境内外通机曲轴产品客户如泰州雅马哈动力机械有限公司、美国 Koehler、美国 Generac、日本电产株式会社（NIDEC CORPORATION）和墨西哥 ZF Friedrichshafen AG 等知名发动机制造厂商等。</p>
<p>进口国关税提高风险</p>	<p>风险描述：</p> <p>2018年6月，美国提出对500亿美元来自中国的工业部件、机械、半导体和其他非消费类商品加征25%的关税，分两批实施；2018年9月24日，美国决定对从中国进口的2,000亿美元商品加征10%的关税，自2019年5月10日起提高到25%。目前，公司向美国出口的产品均适用25%的关税税率。关税税率的提高将直接削弱中国出口产品的价格优势，若未来公司产品出口地关税税率继续提高，可能导致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的下滑。</p> <p>应对措施：</p> <p>1、熟悉了解商品的关税税率，制定相应的进出口计划和策略，利用关税减免政策节省关税成本，建立完善的关税管理制度；</p> <p>2、后续新增境外产品主要集中在墨西哥美心工业生产，以降低进口国关税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p>
<p>通机产品面临双反调查风险</p>	<p>风险描述：</p> <p>发达国家及地区在不断提起针对中国通机行业产品的双反调查，例如：2020年2月5日，应美国立式发动机生产商联盟提交的申请，美国商务部决定对原产自中国的排量为225CC至999CC立式发动机及零件正式启动反倾销和反补贴调查，被调查产品主要用于骑乘式割草机和零转弯半径割草机；2020年4月8日，应百力通提交的申请，美国</p>

	<p>商务部正式启动对原产于中国的排量为 99CC 至 225CC 的小排量立式发动机及零部件产品启动反倾销及反补贴调查。报告期内，公司下游通机制造商客户的产品受相关调查影响，导致公司配套提供的部分型号通机曲轴产品销量下滑。虽然报告期内整体上未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负面影响，但如果未来双反调查涉及的产品范围继续扩大，可能导致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的下滑。</p> <p>应对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积极开拓国内市场以及印度、越南等东南亚市场； 2、后续新增发达国家及地区境外销售的通机产品主要集中在墨西哥美心工业生产，以降低通机产品面临双反调查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通机产品排放标准提高风险	<p>风险描述：</p> <p>发达国家及地区在不断提高通机行业的排放标准要求，例如：2020 年 6 月，加州空气资源委员会（CARB）提出了未来通用汽油机及终端产品排放法规要求的草案，要求到 2023 年在年排放限值、耐久周期、蒸发排放和颗粒物测试等方面的标准将大大提高，到 2025 年实现零排放；低碳便携式发电机 UL2201 标准（第二版）在一氧化碳排放率和机组的密闭空间停机测试方面的要求都大大提升。相关标准的提高对供应链端的零部件生产提出了更高要求，如果公司无法及时适应新的技术要求，可能导致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的下滑。</p> <p>应对措施：</p> <p>公司将顺应发达国家及地区不断提高通机行业的排放标准要求，持续进行工艺升级与新技术开发，不断迭代优化过往工艺，以满足新的技术要求。</p>
境外营商法律环境的变化风险	<p>风险描述：</p> <p>公司在墨西哥当地设有控股子公司美心工业，采用墨西哥法律允许的 IMMEX 出口制造加工模式经营。但海外市场受政策法规变动、政治经济局势变化、贸易环境变化、知识产权保护等多种因素影响，若公司海外经营涉及的国家及地区相关法律法规、招商引资及税收政策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对公司目前的海外业务经营模式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从而导致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的下滑。</p> <p>应对措施：</p> <p>熟悉并严格遵守墨西哥当地的法律法规，聘请当地的律师事务所以及财税咨询等中</p>

	<p>中介机构，不定期的对美心工业的合法合规经营、劳动用工、税收政策事项等进行合规审核，并组织境外相关人员进行学习培训，及时掌握墨西哥当地相关法律法规、招商引资及税收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p>
<p>汇率波动风险</p>	<p>风险描述：</p> <p>公司 2023 年的汇兑损益为 66.85 万元，主要受外币销售业务、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随外汇汇率波动影响所致。若公司不能采取有效措施防范或锁定汇率风险，则汇率变化产生的汇兑损益可能导致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的波动。</p> <p>应对措施：</p> <p>进一步加强对外汇结算的管理，及时关注外汇汇率的变动情况，合理的运用套期保值、远期锁汇等外汇管理工具应对汇率波动风险。</p>
<p>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的风险</p>	<p>风险描述：</p> <p>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多种规格）、毛坯（主要为钢材锻件、铸件毛坯）、配件（连杆、轴承、滚针、曲柄销、齿轮等）等，各类原材料的采购成本均与钢材的价格密切相关；若钢材的大宗商品价格上涨过于频繁和剧烈，将直接导致公司产品生产成本上升，进而对公司毛利和整体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p> <p>优化采购管理模式，依据程序规定，开发合格供应商，拓宽供货渠道，与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良好合作关系。同时，在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合同中约定调价机制，产品售价与原材料价格波动相关，以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p>
<p>与客户业务合作可持续性 & 被替代的风险</p>	<p>风险描述：</p> <p>随着下游市场终端产品结构调整、性能提升的发展趋势，主机厂客户在产品定制开发能力、产品质量、快速响应能力、大规模生产能力、全球供应链交货能力等方面要求较高，公司需不断开发新产品以满足下游市场产品持续升级的需求，如果公司技术迭代落后于竞争对手，产品逐步失去市场竞争力，公司将面临与客户业务合作不稳定、不可持续及被替代的风险，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p> <p>公司是境内外知名的精密零部件加工企业，与全球头部主机厂常年合作，积累了丰富的行业销售经验和生产经验，产品质量亦得到下游头部企业的认可，与主要客户均保</p>

	<p>持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在公司交付能力不出现重大变化的情况下，其合作关系以及订单量一般不会轻易调整。</p> <p>公司将不断维护与主要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持续进行工艺升级与新技术开发，不断迭代优化过往工艺，提升生产效率，同时进一步完善生产相关内控制度，严控生产成本，降低物资生产耗用，降本增效，不断满足客户需求，并进一步降低客户采购成本。</p>
<p>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p>	<p>风险描述：</p> <p>2011年7月，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下发《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2020年4月，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年第23号），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4年8月20日公布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以及于2021年1月18日公布的《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0年本）》，公司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界定的产业范围，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据此，公司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如果国家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可能面临因税收优惠减少或取消而降低盈利能力的风险。</p> <p>应对措施：</p> <p>针对税收优惠政策风险，公司将继续自主创新，做强企业，提升自身竞争力。</p>
<p>技术风险</p>	<p>风险描述：</p> <p>曲轴相关的核心技术研发过程具有难度较高、涉及专业领域较多等特点。如果公司出现重大研发项目未能如期取得突破、新技术应用不能获得市场认可等情况，将导致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的下滑，同时也会影响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持续发展前景。配件类产品生产工艺与曲轴生产工艺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目前的配件类产品销售规模偏小，配件类产品的技术储备和产业化经验不足，若公司相关技术投入后生产的产品不能获得市场广泛认可，将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市场竞争力和持续发展前景造成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p> <p>公司将继续加强技术人员的学习培训，提升专业技术水平，同时引进业内高水平的技术专家人才，专门设立技术研发中心，持续进行工艺升级与新技术开发，不断迭代优</p>

	化过往工艺， 以满足市场对产品技术不断升级的需求。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新增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p>风险描述：</p> <p>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拟投资于高效能压缩机精密部件升级项目、大功率通用内燃机精密部件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及数字化升级项目、补充流动资金等项目。但由于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论证完成到募集资金到位、项目实施完成的周期较长，这期间上述各项因素均有可能发生较大变化而导致上述项目无法顺利建成投产或无法实现预期效益。因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否能够顺利建成投产、是否能够实现预期效益，均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p> <p>应对措施：</p> <p>1、公司将在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对项目建设、安全环保等方面要求的前提下，加快完成募投项目建设，尽早实现募投项目效益产出，提高公司收入和盈利水平，提高投资者回报；</p> <p>2、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提前做好市场培育和客户开发，继续深挖客户需求，寻找新的业务合作领域及模式，谋求更深层次的合作关系，以建立稳定的客户群来保障市场；</p> <p>3、加大产品创新投入，增强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加强内部管理和成本控制，降低运营成本，确保项目取得预期收益。</p>
业绩下滑风险	<p>风险描述：</p> <p>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及扣非归母净利润分别为444,360,311.07元、43,507,589.77元和27,979,490.25元，同比下滑分别为11.52%、15.20%和44.53%。若后续期间公司客户订单及新客户开拓进度不及预期、原辅料成本持续上升、产品成本</p>

不能得到有效控制，将导致未来公司业绩面临下滑风险。

应对措施：

1、不断维护与 Copeland LP（谷轮）、BS 集团等主要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在深挖现有客户产品需求的前提下，持续加大开拓新客户力度；

2、顺应下游市场需求，持续进行工艺升级与新技术开发，不断迭代优化过往工艺，提升生产效率，通过新产品研发，拓宽产品矩阵，优化产品结构，同时进一步完善生产相关内控制度，严控生产成本，降低物资生产耗用，降本增效，提升产品成本优势；

3、加紧募投项目建设，为后续经营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是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是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371,253.00	0.059%
合计	371,253.00	0.059%

注：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告共涉及 6 个诉讼，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 6 个诉讼均已结案，赔偿金额合计 371,253 元(已支付，含诉讼费用)，上述诉讼涉及金额较小，不属于重大诉讼事项。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4,000,000.00	1,054,069.81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65,800,000.00	54,097,748.13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0	0
4. 其他	700,000.00	0

2、 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交易方	交易价格	交易金额	定价原则	交易内容	结算方式	市价和交易价是否存在较大差距	市价和交易价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	是否涉及大额销售退回	大额销售退回情况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	5,673,975.83	市场定价	销售主营产品、采购反调商品、三包费、磨具费	银行存款、承兑方式	否	无	否	无	-
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	39,151,951.13	市场定价	销售主营产品、采购反调商品、	银行存款、承兑方式	否	无	否	无	-

公司				三包费、磨具费						
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	10,323,764.50	市场定价	销售主营产品、采购反调商品、三包费、磨具费	银行存款、承兑方式	否	无	否	无	-
重庆方汀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	2,126.48	市场定价	采购反调商品	银行存款、承兑方式	否	无	否	无	-

3、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徐争鸣、王	最高额保证合	30,000,000.00	-	-	2022年3月11日	2024年12	保证	连带	-

安庆	同[注 1]					月 31 日			
徐争鸣、王安庆	最高额保证合同[注 2]	5,000,000.00	-	-	2022 年 2 月	2027 年 6 月 24 日	保证	连带	-
徐争鸣、王安庆	最高额保证合同[注 3]	20,000,000.00	-	-	2023 年 11 月	2027 年 4 月 24 日	保证	连带	-
徐争鸣、王安庆	最高额保证合同[注 4]	15,000,000.00	-	-	2022 年 12 月	2024 年 12 月 18 日	保证	连带	-

[注 1]: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争鸣、王安庆共同与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以下简称“重庆农商行营业部”）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在重庆农商行营业部最高主债务本金 13,5000.00 万元及其相关的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和费用等提供连带保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借款本金余额为 30,000,000.00 元

[注 2]: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争鸣、王安庆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建设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5,000,000.00 元

[注 3]: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争鸣、王安庆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分行签定最高额担保合同为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的授信总额度一亿元整的授信协议提供连带保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20,000,000.00 元

[注 4]: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争鸣、王安庆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定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兴业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本金余额为 15,000,000.00 元。

7、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股份锁定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股份锁定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股份锁定的承诺	持股10%以上股东，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股份锁定的承诺	徐爱征、吴长玲，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董事、高管,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持股5%以上股东，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同业竞争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6月1日	-	发行	避免资金占用、违规提供担保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3年8月24日	-	发行	自愿限售的承诺	董事长、总经理、实际控制人，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23年10月18日	2023年12月21日	发行	自愿限售的承诺	聂小峰等限售股东，详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之“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已履行完毕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与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1)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

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人在持有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及时申报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履行相应披露义务。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4、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期间（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5、本人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减持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发行人未来 12 个月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

6、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7、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就股份减持出台了新的规定或措施，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或重新出具新的承诺。

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人在持有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及时申报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履行相应披露义务。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4、除遵守前述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外，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 / 监事 / 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于本承诺中的所有股份锁定期结束后）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数量将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5、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6、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

交易所就股份减持出台了新的规定或措施，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或重新出具新的承诺。

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3）持股 10%以上的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自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3、本公司在持有发行人股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及时申报本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履行相应披露义务。若发行人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

4、本公司在前述限售期满后减持本公司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的，应当明确并披露发行人未来 12 个月的控制权安排，保证发行人持续稳定经营。

5、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就股份减持出台了新的规定或措施，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或重新出具新的承诺。”

（4）其他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徐爱征、吴长玲）

“1、自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所持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锁定期满后，本人将按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方式进行减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就股份减持出台了新的规定或措施，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或重新出具新的承诺。

3、如监管机构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另有特别规定或有更高要求的，本人将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相关股份转让和交易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

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5)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本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票。在所持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满后，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减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如届时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另有要求的，本人将按照相关要求执行。

2、本人将严格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进行减持的，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6)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除独立董事外）及高管关于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

“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

（一）启动条件

1、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个月内，若公司股票出现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应当按照本预案启动股价稳定措施。2、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第2个月起至3年内，如非因不可抗力因素所致，一旦出现公司股票连续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时，应当按照本预案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二）停止条件

1、自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个月内，公司启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3个交易日高于本次发行价格时；

2、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第2个月起至3年内，在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公司股票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3、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条件；

4、各相关主体在连续12个月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已达到上限；

5、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如再次发生上述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一）稳定股价的实施顺序

当公司股票收盘价触发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公司按如下优先顺序采取部分或全部股价稳定措施，直至触发稳定股价预案的条件消除：1、控股股东增持股票；2、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3、公司回购股票。

（二）稳定股价的实施额度

1、控股股东增持

当触及稳定股价预案启动的条件时，公司控股股东须提出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1) 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 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价格应不高于本次发行价（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的1个月内）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的第2月至3年内）；

(3) 控股股东单次增持股份的金额不超过其最近一次或上一年度（二者孰高）从公司所获得的现金分红税后金额的10%；

(4) 如控股股东单次增持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控股股东继续进行增持，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其最近一次或上一年度（二者孰高）从公司所获得税后现金分红金额的20%。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在采取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达到上限，或依照相关法律规定和增持方案，不再继续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后，若公司股价存在仍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发行人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条件，且在回购股份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触发影响上市地位情形或触发本公司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1)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符合《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2) 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的价格应不高于本次发行价（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的1个月内）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的第2个月至3年内）；

(3) 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其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超过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的5%；如单次增持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该等人员继续进行增持，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货币资金应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薪酬的20%；

(4) 公司将要求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在公司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时作出的相应承诺。

3、公司回购股票

当触及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时，若前两项稳定股价措施无法实施，或者前两项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公司股票价格仍未满足停止执行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则启动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司回购股份应当在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的条件，且在回购股份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触发影响上市地位情形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

公司回购股份还应符合下列各项条件：

(1)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应不高于本次发行价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的 1 个月内）或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适用于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第 2 个月至 3 年内）；

(3) 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数量最大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 1%；

(4) 如公司单次回购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公司继续进行回购，12 个月内回购股份数量最大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 2%，且不超过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总额。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董事、控股股东承诺就该等回购股票事宜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公司制定稳定股价预案具体实施方案时，应当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的情况下，严格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实施主体的优先顺序通知当次稳定股价预案的实施主体，并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三、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股价稳定的具体措施由公司董事会按照如下优先顺序及时采取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

1、控股股东增持

控股股东增持应将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控股股东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的，应将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并应在履行完毕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

3、公司回购

公司董事会应在触发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之日起的 5 个工作日内做出实施回购股份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并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经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回购股份预案（应包括拟回购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或不回购股份的理由，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经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实施回购的，公司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做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回购，并应在履行完毕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北京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等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后 30 日内实施完毕。但如果公司的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公司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后，应在 2 个工作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依法注销所回购的股份，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董事会在考虑是否启动回购股票程序时，应综合考虑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公司股价的二级市场表现情况、公司现金流量状况、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不具备回购股票的条件或由于其他原因不宜回购股票的，经董事会决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应将不回购股票以稳定股价事宜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

分之二以上通过，并应披露不予回购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的理由。监事会、半数以上的独立董事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股份的股东，均可以向董事会提交公司股份回购计划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如按照上述规定实施稳定股价措施后，再次出现本预案规定的稳定股价措施启动情形的，则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应按照本预案的规定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四、股价稳定措施的约束措施

（一）在触发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股票条件成就时

如公司控股股东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其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将在限期内继续履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控股股东自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暂不领取现金分红，公司有权将应付控股股东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其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如因控股股东的原因导致公司未能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其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二）在触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条件成就时

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按照上述预案采取增持股票的具体措施，其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将在限期内继续履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暂不领取现金分红（如有）及薪酬，公司有权扣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履行上述增

持股份义务所需金额相对应的薪酬，直至其实际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事项消除；如因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原因导致公司未能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其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三）在触发公司回购股票条件成就时

如公司未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监管机构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将在限期内继续履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如果存在不能继续履行的情况，公司需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该承诺应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直至其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五、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本承诺函，承诺：

本人/本公司将努力保持公司股价的稳定，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 3 年内，如果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 个月内，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或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第 2 个月至 3 年内，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本人/本公司将根据《关于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增持股票及其他义务。如本人/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将按照《关于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约定的措施予以约束。”

（7）发行人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本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提交的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向北交所提交的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公司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3、若公司向北交所提交的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8)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提交的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向北交所提交的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同时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将就該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上投赞成票。

3、若公司向北交所提交的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管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9)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1、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提交的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若公司向北交所提交的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上述事实被证券监管部门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10) 发行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一、公司关于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公司将采取多方面措施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水平，尽量减少因本次发行及上市造成的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具体措施如下：

1、积极推进实施公司发展战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继续巩固和深化现有业务的技术优势，加大研发投入和技术储备，加强新产品的研发和销售服务，从而持续增强产品竞争力，拓展优质客户，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和持续盈利能力。此外，加强对行业内前沿技术及对应产品的研究投入，努力寻求突破并实现产业化，丰富公司的产品线，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

2、加快募投项目实施进度，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将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本次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

时严格依据公司相关制度进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与考核，以保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安全和有效使用。同时，公司将确保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争取募投项目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

3、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和公开承诺，积极推进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对投资者的回报。

4、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优化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股东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独立履行职责，保护公司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提供科学有效的治理结构和制度保障。

虽然公司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了填补回报措施，然而由于公司经营面临的内外部风险客观存在，上述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11)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的股份利益；如违反承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4、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其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特此承诺。”

(1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其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则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13) 发行人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鉴于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股东提供稳定持续的投资回报，促进股东实现投资收益最大化，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二）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股票股利分配政策，视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可以进行中期分配；

（三）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近期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公司董事会在考虑对全体股东持续、稳定、科学回报的基础上，制定利润分配方案；监事会应当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

(14) 发行人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1. 公司将严格履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 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3）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按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机关的认定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

3.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公司将采取如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公司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公司应根据实际情况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4. 对未履行其已作出承诺、或因该等人士的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未履行已作出承诺的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立即停止对其进行现金分红，和/或停发其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该等人士履行相关承诺。”

(15)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 “1. 本人将严格履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 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
 -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 (3) 如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4) 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并有权扣减本人应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 (5) 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3.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
 -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人应通过公司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1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

- “1. 本人将严格履行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2. 如因非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如下一项或多项措施：
 -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 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或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
 - (3) 如因本人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4) 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公司有权立即停发本人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有权扣减本人从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应向本人分配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 (5) 如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全部归公司所有。
3. 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如下措施：
 - (1) 通过公司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 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公司和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人应通过公司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17)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1、将严格规范本人对外投资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2、若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附属企业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公司签署相关协议，履行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本人及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本人及附属企业将认真履行已经签订的协议，并保证不通过上述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4、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敦促公司的关联股东、关联董事依法行使股东、董事的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涉及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5、本人承诺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6、本人承诺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直接或间接地借用、占用或以其他方式侵占公司的资金、资产。

7、本人保证，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所做出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本人及附属企业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的，将立即停止与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人及附属企业须对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之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18) 持股 5%以上股东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宗申动力及涪陵国投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将尽量减少并严格规范本企业对外投资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2、若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附属企业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公司签署相关协议，履行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本企业及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本企业及附属企业将认真履行已经签订的协议，并保证不通过上述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4、本企业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敦促公司的关联股东、关联董事依法行使股东、董事的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涉及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5、本企业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6、本企业承诺不直接或间接地借用、占用或以其他方式侵占公司的资金、资产。

7、本企业保证，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所做出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本企业及附属企业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的，将立即停止与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人/本企业

及附属企业须对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之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中信证券投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将尽量减少并严格规范本企业对外投资的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2、若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及附属企业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议程序，并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回避表决制度。

3、本企业及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本企业及附属企业将认真履行已经签订的协议，并保证不通过上述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4、本企业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企业承诺不直接或间接地借用、占用或以其他方式侵占公司的资金、资产。

6、本企业保证，作为公司股东期间，所做出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本企业及附属企业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的，本企业及附属企业将对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之一切损失和后果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19）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1、将尽量减少并严格规范本人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2、若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人及附属企业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公司签署相关协议，履行交易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本人及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循市场规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本人及附属企业将认真履行已经签订的协议，并保证不通过上述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

4、本人将继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敦促公司的关联股东、关联董事依法行使股东、董事的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涉及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5、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6、本人承诺不直接或间接地借用、占用或以其他方式侵占公司的资金、资产。

7、本人保证，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所做出的上述声明和承诺不可撤销。本人及附属企业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的，将立即停止与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并采取必要措施予以纠正补救；同时本人及附属企业须对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之一切损失和后果承担赔偿责任。”

（20）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于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未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存在竞争的业务；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

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业务、或将相竞争业务纳入到公司、或将相竞争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等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4、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

5、本人近亲属亦应遵守上述承诺。”

(21) 公司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1、严格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杜绝资金占用行为，规范关联交易的审批、决策程序。

2、本公司已建立起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3、如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

(22)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

“1、严格遵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专项制度》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履行与公司关联往来。

2、不利用本人地位为本人、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或者其他关联方进行违规担保，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对外投资或其他方式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3、如因本人占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资金，而受到监管机关处罚或给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人愿向公司承担赔偿责任及相关法律责任。”

(23) 关于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自愿限售的承诺函

“若公司上市后，发生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生后 6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并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若公司上市后，本人发生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虚假陈述等严重违法违规行为的，自前述违规行为发生之日起，至违规行为发生后 12 个月内，本人自愿限售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并按照北交所相关要求办理自愿限售手续。”

(24) 其他股东（聂小峰、胡显源、陈万勇、王祥大、冯奇、黄培国、刘彬、蒋显路、张孝君、余鸿、余洪、杨志辉、查波、林恒敏、陈云强、杨帆）关于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函

“1、自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本机构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机构在本次公开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发行人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本机构所持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本机构仍将遵守上述承诺。

2、锁定期满后，本人/本机构将按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方式进行减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如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就股份减持出台了新的规定或措施，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本机构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或重新出具新的承诺。

3、如监管机构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另有特别规定或有更高要求的，本人/本机构将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上述锁定期届满后，相关股份转让和交易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本机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本机构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本机构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本机构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发行人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本人/本机构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本机构现金分红中与本人/本机构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公司已披露的承诺事项均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承诺人均正常履行承诺事项，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五）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固定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96,748,544.92	12.42%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非流动资产	抵押	43,525,007.73	5.59%	银行借款抵押
总计	-	-	140,273,552.65	18.01%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抵押系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对于公司短期经营活动具有重要作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日与美国 Copeland LP(前身为艾默生环境优化技术业务板块)签署了为期5年的《业务供货协议》，该协议生效时间为2023年6月1日起至2028年9月30日止。

上述合同的签订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合同的签署有助于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上述合同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存在因履行合同而对交易方形成依赖的情形。

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合同正常履行中。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7,872,999	69.83%	-18,545,665	29,327,334	35.6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6,516,500	9.50%	-6,516,50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379,165	0.55%	-379,165	0	0.00%
	核心员工	945,666	1.38%	-486,066	459,600	0.56%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0,687,001	30.17%	32,345,665	53,032,666	64.3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9,549,500	28.51%	6,516,500	26,066,000	31.65%
	董事、监事、高管	1,137,501	1.66%	379,165	1,516,666	1.84%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68,560,000	-	13,800,000	82,36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736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9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63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申请。2023年11月8日，公司股票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和证券（中国）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80万股。

报告期内，有限售股份总数增加主要系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徐争鸣、王安庆等限售主体申请自愿限售所致，相应无限售总数减少。

(二)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司法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1	徐争鸣	境内自然人	15,887,000	0	15,887,000	19.29%	15,887,000	0	无质押和冻结	0
2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60,000	0	12,860,000	15.61%	12,860,000	0	无质押和冻结	0
3	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180,000	0	10,180,000	12.36%	10,180,000	0	无质押和冻结	0
4	王安庆	境内自然人	10,179,000	0	10,179,000	12.36%	10,179,000	0	无质押和冻结	0
5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294,968	0	6,294,968	7.64%	0	6,294,968	无质押和冻结	0
6	深圳道格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武汉道格股权投资	其他	2,517,987	-15,000	2,502,987	3.04%	0	2,502,987	无质押和冻结	0

	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7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2,400,000	2,400,000	2.91%	2,400,000	0	无质押和冻结	0
8	深圳天亿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8,490	-714,696	1,173,794	1.43%	0	1,173,794	无质押和冻结	0
9	聂小峰	境内自然人	1,062,401	-350,000	712,401	0.87%	0	712,401	无质押和冻结	0
1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000	0	500,000	0.61%	0	500,000	无质押和冻结	0
合计		-	61,369,846	1,320,304	62,690,150	76.12%	51,506,000	11,184,150	-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徐争鸣、王安庆系公司一致行动协议人，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期间的起止日期
1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未约定持股期间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2021年6月21日，徐争鸣和王安庆签署《一致行动协议》，该协议长期有效，约定就有关公司经营发展的重大事项向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行使提案权以及在相关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充分一致；未能达成一致意见的，以徐争鸣的意见为准。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徐争鸣、王安庆，二人合计持有2,606.60万股发行人股份，持股比例合计为31.65%，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徐争鸣，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510222196601****，男，1966年1月出生，大专学历。1987年9月至1991年4月，毕业分配到重庆市巴南区农机水电局所属江南金属配件厂，历任实习员工、技术员、车间主任、技术部部长；1991年5月至1994年6月，企业改制、承包原重庆江南金属配件厂一分厂，从事模具制造、设计和摩托车配件生产制造、销售，率先在重庆民营企业研发、制造曲轴连杆机构；1994年7月至2000年3月，筹备成立重庆美心摩托车配件厂，担任副厂长；2000年3月至2007年12月，担任美心曲轴总经理；2007年12月至2009年11月，担任美心米勒总经理；2007年12月至2012年6月，担任美心米勒董事；2012年6月至2015年5月，担任美心有限董事长；2015年5月至今，任美心翼申董事长，现兼任重庆罡晨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棠立机械董事。

王安庆，中国国籍，拥有澳大利亚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510202195312****，男，1953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1970年5月至1973年6月，于彭水下乡当知青；1973年9月至1976年7月，回城学习，毕业于重庆广播电视大学；1976年8月至1994年5月，历任重庆包缝机厂车间主任、销售科科长、工程师；1994年5月至2000年2月，筹备并成立重庆美心摩托车配件厂，并担任厂长；2000年2月至2007年12月，担任美心曲轴董事长；2009年11月至2012年6月，担任美心米勒总经理；2007年12月至2012年6月，担任美心米勒董事；2012年6月至2015年5月，担任美心有限董事。2015年5月至今，担任美心翼申董事。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申购日	上市日	拟发行数量	实际发行数量	定价方式	发行价格	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用途（请列示具体用途）
2023年10月30日	2023年11月8日	12,000,000	13,800,000	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北交所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方式	10	138,000,000.00	高效能压缩机精密部件升级项目、大功率通用内燃机精密部件升级项目、研发中心及数字化升级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注：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数量 1,200.00 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发行总股数扩大至 1,380.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扩大至 8,236.00 万股；本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3,800.00 万元，扣减承销和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和发行手续费等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1,485.61 万元。

(2)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公开发行	138,000,000.00	0	否	不适用	0	已事前及时履行

注：本次拟公开发行股份数量 1,200.00 万股，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发行总股数扩大至 1,380.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扩大至 8,236.00 万股；本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0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3,800.00 万元，扣减承销和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和发行手续费等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1,485.61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公司已于 2023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资金安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产品或大额存单，拟投资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19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35），以及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4）。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方 类 型				
1	担保贷款	重庆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营 业部	银行	15,000,000.00	2022年4月20日	2023年1月10日	3.90%
2	担保贷款	重庆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营 业部	银行	8,000,000.00	2022年6月10日	2023年3月16日	3.90%
3	担保贷款	重庆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营 业部	银行	20,000,000.00	2022年6月17日	2023年5月4日	3.90%
4	担保贷款	重庆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营 业部	银行	15,000,000.00	2022年9月16日	2023年7月6日	3.90%
5	担保贷款	重庆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营 业部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10月19 日	2023年10月18 日	3.90%
6	担保贷款	重庆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营 业部	银行	15,000,000.00	2022年11月10 日	2023年11月9日	3.90%
7	担保贷款	重庆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营 业部	银行	20,000,000.00	2023年1月12日	2024年1月11日	3.90%
8	担保贷款	重庆农村商 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营 业部	银行	10,000,000.00	2023年2月14日	2024年2月7日	3.90%
9	担保贷款	中国建行股 份有限公司 重庆涪陵分 行	银行	20,000,000.00	2022年2月18日	2023年2月17日	3.85%
10	担保贷款	中国建行股 份有限公司 重庆涪陵分 行	银行	5,000,000.00	2022年10月10 日	2023年10月9日	3.45%
11	担保贷款	中国建行股	银行	10,000,000.00	2023年5月26日	2023年12月26	3.30%

		份有限公司 重庆涪陵分 行				日	
12	担保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涪陵分 行	银行	5,000,000.00	2023年6月25日	2024年6月24日	3.20%
13	担保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涪陵分 行	银行	8,000,000.00	2023年7月26日	2023年12月26 日	3.20%
14	担保贷款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重庆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1月21日	2023年1月16日	3.85%
15	担保贷款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重庆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3年4月24日	2024年4月24日	3.20%
16	担保贷款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重庆分行	银行	4,105,041.44	2023年6月15日	2024年3月25日	3.20%
17	担保贷款	招商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重庆分行	银行	5,894,958.56	2023年6月25日	2024年3月26日	3.20%
18	担保贷款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重庆涪陵支 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6月22日	2023年5月26日	3.80%
19	担保贷款	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重庆涪陵支 行	银行	9,000,000.00	2022年8月23日	2023年1月10日	3.80%
20	担保贷款	兴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重庆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3年2月24日	2024年2月23日	3.70%
21	担保贷款	兴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重庆分行	银行	5,000,000.00	2023年8月28日	2024年8月27日	3.40%
合计	-	-	-	225,000,000.00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规定，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根据公司盈利状况和经营发展实际需要等因素制订利润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

2、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3、利润分配的时间间隔：原则上按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配。

4、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公司应当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为：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剩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的后续持续经营；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4) 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

(1)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土地房产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2)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土地房产等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总资产的 10%；

现金分红比例：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若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

5、公司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在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资金需求，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6、公司按照股东所持的股份比例分配股利。公司向个人分配股利时，由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2023 年 6 月 6 日，公司实施 2022 年权益分派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3,712,000 元。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三)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3	0	0

报告期权益分派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徐争鸣	董事长	男	1966年1月	2021年6月21日	2024年6月20日	112.46	否
王安庆	董事	男	1953年12月	2021年6月21日	2024年6月20日	0	否
黄培海	董事、高管	男	1981年6月	2024年1月3日	2024年6月20日	73.15	否
刘源洪	董事	男	1974年3月	2024年1月3日	2024年6月20日	0	是
周勇	董事	男	1972年1月	2021年6月21日	2024年6月20日	60.82	否
陈通	董事	男	1987年2月	2024年1月3日	2024年6月20日	0	是
李建平	董事(已离任)	男	1983年7月	2021年6月21日	2024年1月3日	0	是
陈中游	董事(已离任)	男	1974年4月	2021年12月7日	2024年1月3日	0	是
程文莉	独立董事	女	1972年10月	2021年6月21日	2024年6月20日	5	否
姚正华	独立董事	男	1982年9月	2021年6月21日	2024年6月20日	5	否
黄华	独立董事	男	1984年11月	2021年6月21日	2024年6月20日	5	否
陈红渝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女	1982年1月	2021年6月21日	2024年6月20日	37.87	否
田永谊	职工监事	男	1979年5月	2021年6月21日	2024年6月20日	11.74	否
黄静雪	监事	女	1975年3月	2021年6月21日	2024年6月20日	0	是
彭益	监事	女	1991年6月	2023年5月26日	2024年6月20日	20.17	否
代莉	监事	女	1996年10月	2021年12月7日	2024年6月20日	0	是
黄成平	监事(已离任)	男	1983年7月	2022年3月21日	2023年5月25日	0	否
白权刚	董事会秘书	男	1986年10月	2022年2月28日	2025年2月27日	60.30	否
陈俊平	董事(已离任)、财务总监	女	1961年10月	2021年6月21日	2024年6月20日	46.38	否
蔡吉良	总工程师、	男	1974年3月	2021年6月21日	2024年6月20日	32.62	否

	技术人员						
朱军成	制造技术中心总监	男	1975年10月	2022年2月28日	2025年2月27日	44.52	否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5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5	

注：陈俊平于2021年6月21日至2024年1月3日担任董事。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徐争鸣、王安庆系公司一致行动协议人，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陈通任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

代莉任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职员；

刘源洪任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黄静雪任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零部件事业部总经理。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徐争鸣	董事长	15,887,000	0	15,887,000	19.29%	0	15,887,000	0
王安庆	董事	10,179,000	0	10,179,000	12.36%	0	10,179,000	0
周勇	董事	468,334	0	468,334	0.57%	0	468,334	0
陈俊平	财务总监	380,000	0	380,000	0.46%	0	380,000	0
黄静雪	监事	210,000	0	210,000	0.26%	0	210,000	0
田永谊	监事	30,000	0	30,000	0.03%	0	30,000	0
黄培海	董事、总经理	251,666	0	251,666	0.31%	0	251,666	0
蔡吉良	总工程师、核心技术人员	176,666	0	176,666	0.21%	0	176,666	0
合计	-	27,582,666	-	27,582,666	33.49%	0	27,582,666	0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彭益	无	新任	监事	新任监事
黄成平	监事	离任	无	辞去监事
陈俊平	董事、高管	离任	高管	辞去董事
黄培海	高管	新任	董事、高管	新任董事
刘源洪	无	新任	董事	新任董事
李建平	董事	离任	无	辞去董事
陈通	无	新任	董事	新任董事
陈中游	董事	离任	无	辞去董事

注：2023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变更的议案》，同意提名彭益女士为公司监事候选人，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23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同意提名黄培海先生、刘源洪先生、陈通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2024年1月3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彭益，女，199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毕业于重庆工程职业技术学院会计电算化专业，大专学历。2012年7月至2014年6月，就职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供应链中心运作支持专员；2014年7月至2015年6月，就职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成本会计；2015年7月至2019年3月，就职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成本会计；2019年4月至今，任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黄培海，男，198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外国永久居留权。2002年8月至2007年7月，历任重庆超思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工人、工段长、监理、副经理、行政部经理；2007年8月至2007

年12月，担任重庆美心曲轴制造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07年12月至2012年6月，担任美心米勒董事会秘书；2012年6月至2015年5月，担任美心有限董事长办公室主任；2015年5月至2021年5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1年6月至今，担任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刘源洪，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年3月出生，历任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左师傅连锁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经理等职务。2016年7月至今任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陈通，男，汉族，山东泰安人，1987年2月出生，2012年7月参加工作，2009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重庆大学研究生毕业，高级经济师，现任重庆市涪陵实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 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根据其在公司所担任的管理职务或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2) 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津贴为5万元/年(税前)。

2、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监事津贴。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

2023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实际支付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基本情况”中披露的相关数据。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106	33	17	122
财务人员	17	0	5	12
销售人员	19	0	4	15
技术人员	29	4	2	31
生产人员	701	190	295	596
行政人员	273	3	27	249
员工总计	1,145	230	350	1,025

注：行政人员系与生产相关的库管、设备管理等人员。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3	3
本科	79	68
专科及以下	1,063	954
员工总计	1,145	1,02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2023 年，公司持续对管理人员进行培养及引进，关键岗位人员稳定并适当增加，各岗位人员均发挥出良好的职能作用。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并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实际状况制定薪酬政策，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保、医保、公积金，并为员工购买商业保险、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公司秉承人才是企业发展的核心理念，在报告期内聘请了专业管理培训机构，为不同岗位员工提供线上、线下教育培训，提升各级员工专业素养及管理水平，促进公司和员工共同发展。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暂无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员。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王祥大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21,666	-116,600	105,066
陈万勇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21,666	-221,666	0
徐爱征	无变动	核心员工	92,334	0	92,334
刘彬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3,500	0	53,500
蒋显路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2,000	-10,000	42,000
张孝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4,000	-44,000	0
余鸿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3,000	0	43,000
余洪	无变动	核心员工	38,000	-300	37,700
查波	无变动	核心员工	31,000	0	31,000
陈云强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6,000	0	26,000
杨帆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9,000	0	19,000
吴长玲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0	0	10,000
刘星庆	离职	核心员工	47,000	-47,000	0
莫勇	离职	核心员工	46,500	-46,500	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核心员工刘星庆、莫勇离职，上述两名核心员工因个人原因分别于 2023 年 2 月、2023 年 4 月离职并与公司解除劳动合同关系，工作已完成交接，不会对公司造成影响。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根据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同时参考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通用设备制造业”中的“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C345）”。

（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

公司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产业协调司为对口部门，负责对包括曲轴制造在内的全国制造行业发展进行宏观指导，进行行业发展规划的研究、产业政策的制定，审核工业重大建设项目、外商投资和境外投资重大项目，指导行业结构调整、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等工作。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负责制定并组织实施行业规划、计划和产业政策，提出优化产业布局、结构的政策建议，起草相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规章，拟定行业技术规范和标准并组织实施，指导行业质量管理工作；组织拟定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规划、政策，推进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指导引进重大技术装备的消化创新。

市场监督管理局、税务部门、环保部门、海关等相应职能部门依照有关规定对发行人的采购、生产、销售等各环节进行协同监管。

行业自律性组织为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下辖的小汽油机分会，其主要职责是参与行业各类标准的制定、修订工作；定期发布行业统计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国内外行业发展趋势，为政府制定产业政策提供依据，并协助政府编制行业发展规划；积极发展同国内外同行业及相关行业组织的联系，开展技术合作交流等。

2、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颁布时间	颁发机构	名称	主要内容
1	2021年12月	工信部	《“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	到2025年，工业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绿色低碳转型取得显著成效，绿色低碳技术装备广泛应用，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绿色制造水平全面提升，为2030年工业领域碳达峰奠定坚实基础。
2	2021年10月	工信部、市场监管	《电机能效提升计划（2021-2023年）》	推动风机、泵、压缩机等电机系统节能技术研发；鼓励企业对低效运行的风机、泵、压缩机等电机系统开展匹配性节能

	月	总局		改造和运行控制优化等；细分负载特性及不同工况，针对风机、水泵、压缩机、机床等通用设备，鼓励采用2级能效及以上的电动机。
3	2021年10月	国务院	《2030年前碳达峰行动方案》	以电机、风机、泵、压缩机、变压器、换热器、工业锅炉等设备为重点，全面提升能效标准。建立以能效为导向的激励约束机制，推广先进高效产品设备，加快淘汰落后低效设备。
4	2021年7月	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	《内燃机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2021-2035）》	建设若干关键共性技术创新平台，推动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和技术成果转化。2025年，关键技术和核心零部件取得突破，基本实现自主可控；2030年，关键技术和关键零部件完全实现自主可控，内燃机产品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2035年，自主创新颠覆性技术取得突破，创新能力和产品技术居国际引领水平。
5	2021年7月	国家发改委	《“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	促进再制造产业高质量发展。提升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机床、文办设备等再制造水平，推动盾构机、航空发动机、工业机器人等新兴领域再制造产业发展，推广应用无损检测、增材制造、柔性加工等再制造共性关键技术。
6	2021年6月	工信部、财政部等六部门	《关于加快培育发展制造业优质企业的指导意见》	加快培育发展以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业链领航企业为代表的优质企业；依托优质企业组建创新联合体或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开展协同创新，加大基础零部件、基础电子元器件、基础软件、基础材料、基础工艺、高端仪器设备、集成电路、网络安全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产品、装备攻关和示范应用。
7	2021年3月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实施领航企业培育工程，培育一批具有生态主导力和核心竞争力的龙头企业。推动中小企业提升专业化优势，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8	2020年10月	国务院办公厅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	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20%左右；建立健全龙头企业、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联合研发攻关机制，聚焦核心工艺、专用材料、关键零部件、制造装备等短板弱项，从不同技术路径积极探索，提高关键共性技术供给能力。
9	2019年12月	国务院	《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 and 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	到2025年，农机装备品类基本齐全，重点农机产品和关键零部件实现协同发展，产品质量可靠性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产品和技术供给基本满足需要，农机装备产业迈入高质量发展阶段。
10	2019年10月	国家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	目录涉及多个领域的压缩机设备型号。
11	2019年6月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财政部等七部门	《绿色高效制冷行动方案》	到2022年，家用空调、多联机等制冷产品的市场能效水平提升30%以上，绿色高效制冷产品市场占有率提高20%，实现年节电约1000亿千瓦时。到2030年，大型公共建筑制冷能效提升30%，制冷总体能效水平提升25%以上，绿色高效制冷产品市场占有率提高40%以上，实现年节电4000亿千瓦时左右。
12	2018年12月	国务院	《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 and 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	到2025年，农机装备品类基本齐全，重点农机产品和关键零部件实现协同发展，产品质量可靠性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产品和技术供给基本满足需要，农机装备产业迈入高质量发展阶段。
13	2017年11月	国家发改委	《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	增强现代农业机械关键核心零部件供给能力。加快发动机、传动系统、电液控制系统、智能系统等核心零部件的研发与产业化。
14	2016年4月	中国机械通用零部件工业协会	《机械通用零部件行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至2025年，一批核心技术进入国际前列，拥有一批核心零部件产品，产品整体质量提升到中高档水平，涌现出一批具有可持续创新能力的“专、精、特”企业，产业进入世界强国之列；明确产业技术发展方向，包括高速高精度加工技术、高效率智能加工技术、表层强化工艺技术等工艺技术。
15	2015年12月	中国内燃机工业协会	《中国内燃机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加快产业结构调整，提高产业的集中度，建立一批优势企业，提高全行业的综合竞争实力。推动产业实现产品品质的提升，

（三）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主要技术门槛和壁垒，行业技术的发展趋势，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周期性、区域性或季节性特征

1、行业市场概况

中国曲轴行业较为发达，具备技术实力和规模优势。根据市场调研在线网发布的 2023-2029 年中国汽车曲轴行业市场行情监测及投资前景评估报告分析，截至 2020 年底，中国曲轴行业总产值达到了 4.3 万亿元，其中汽车曲轴产值达到了 2.2 万亿元，农机曲轴产值达到了 1.3 万亿元，其他曲轴产值达到了 0.8 万亿元。

中国曲轴行业市场规模在不断扩大，产值稳步增长，随着技术的不断发展，中国曲轴行业也在不断推进技术改进，以满足市场需求。例如，很多曲轴厂家都在积极开发新型曲轴，以适应不同的工况，提高曲轴性能和使用寿命。曲轴行业亦不断研发更先进的自动化技术，大大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从长远来看，中国曲轴行业未来发展前景乐观。

2、行业技术情况

曲轴等轴类零部件是压缩机、通机的核心零部件，轴的质量、寿命等因素将直接影响设备工作状态和使用寿命，因此下游厂商对轴类零部件供应商的工艺技术水平及质量保证能力有较高要求。

我国曲轴制造技术多年来已经发展的较为成熟，但随着下游新技术的不断发展，曲轴生产面临着提高性能、减少成本和更新换代的技术要求。

曲轴及配件制造的技术水平具体体现在工艺方案设计和生产制造两个环节。工艺方案设计是指生产商根据下游主机厂商提供的需求资料，通过分析产品性能，设计生产流程，以及选择和设计制作生产过程中需要的设备、刀具、夹具等工艺装备，最终设计成曲轴及配件的内部生产工艺图纸，确保各工序及最终成品各项参数指标满足甚至高于下游主机厂商的要求。发行人是行业内少有的可以参与到下游主机厂商产品设计研发与改进的企业，有能力为国内外知名发动机厂商提供定制化的产品和设计改善服务。

生产制造环节是通过铸造、锻压、机加工等手段，将钢材、毛坯加工成曲轴及配件。中国曲轴行业的加工技术整体已经达到了较高的水平，生产企业采用了多种先进的精密加工技术，如 CNC 数控车削加工、磨削加工等，保证了曲轴零件的精度和表面质量。硬化技术方面，也通过局部高频淬火、整体渗碳淬火、表面氮化处理等技术，以提升曲轴零件的表面硬度、耐磨性和使用寿命。

3、行业技术发展趋势

（1）生产过程智能化、自动化进一步加速

近年来，随着我国人口红利的逐渐消失以及劳动力成本的快速攀升，企业的利润空间不断收窄，其

发展面临一定的困境。在经济发展由高速发展向高质量发展转变的背景下，我国精密机械零部件企业的转型升级刻不容缓。通过在精密机械零件加工的过程中引入智能机器人，可一定程度上解决行业发展的短板和难题。智能化生产线的引入可极大提高生产效率及产品质量稳定性，将一系列的复杂工作通过制程的优化、工艺的改良和资源的重新配置，进而实现自动化批量生产。

（2）产品质量趋于高精度、高强度

轴类零部件作为应用广泛的核心零部件，其质量水平至关重要。随着下游制造业的发展，轴类零部件产品也随之向高精度、高强度发展，以适应装机后的运行有效性。行业内具备先进工艺水平、工装设计能力、质量控制优势、产品研发优势的生产厂商，将在市场技术变革发展中取得领先优势。

（3）轻量化技术的发展

随着环保意识的增强和能源节约的需求，曲轴行业朝着轻量化、高强度、高稳定性的方向发展。

曲轴是发动机的重要部件，传统的锻造曲轴往往重量较大，加重了整个发动机系统的负担，同时也会增加燃油消耗。因此，曲轴生产厂家开始采用轻量化的材料和制造技术，以减轻曲轴的重量，提高发动机的效率和燃油经济性。此外，曲轴生产厂家也在设计上进行了优化，包括采用更少、更有效的材料，以及增加曲轴的空腔，减少材料浪费，进一步推动曲轴的轻量化进程。

4、行业进入壁垒

（1）技术壁垒

曲轴是发动机关键零部件，规格尺寸精度要求非常高，要求曲轴生产企业必须具有雄厚的专业制造技术能力、长期的曲轴加工制造经验、很强的产品研发能力和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的开发应用能力；能够持续不断地对机加工（设备、刀具、夹具）、铸造、热处理（正火、调质、氮化、淬火、时效）、锻造、滚压等多项工艺技术进行研究、融合与运用，进而生产出质量更高、更符合市场需求的曲轴，提升品牌知名度和竞争力。

（2）客户认证壁垒

目前，曲轴生产企业与下游客户建立的配套合作关系都是经过多年合作和考验形成的。曲轴作为压缩机和通机的核心零部件，对压缩机和通机的整体质量和综合性能起着举足轻重的影响，加上其高精度、高耐磨性、运转中最复杂的工况，因此下游客户非常重视曲轴生产企业的综合实力，如质量、产能、供货的及时性、配套服务的完善性等。曲轴生产企业要与下游客户建立配套或战略合作关系一般都需要经过较长时间的考核认证，至少需要经过样件试制、样件检测、疲劳测试、跑机试验、小批量供货等几个主要步骤，往往需要一年以上时间，要通过高端客户的准入往往需更长的时间，而一旦通过验证并建立配套合作关系则一般较为稳固和长久。因此，规模较大、稳定性强、质量高的生产企业才能赢得大型主机厂商的青睐。

（3）人才壁垒

由于精密机械零部件制造行业形成了一定的技术壁垒，要求进入者必须要有充足的技术研究开发人才和熟练的生产员工，才能保证公司能快速开发和生产出产品质量满足下游客户和终端市场需求的产品。但是基于制造行业的特性，相较于学历，更重要的是丰富的生产经验，因此人才培养需要一个长期的过程和经验的积累，对于行业新进入者形成较大的障碍。

作为生产型企业，随着业务的不断扩大，对管理人才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这也形成了行业的人才壁垒。

（4）规模壁垒

精密机械零部件制造行业规模化效应明显。在销售端，企业规模扩大可实现市场占有率的提升，增强企业自身品牌效应。同时，面对下游客户不断增长的订单需求，有充足产能和资金的企业才能保证及时批量供货；成本端，成规模的生产企业可以通过投资先进生产线，吸引优秀人才，实现高质量的规模化生产，提高生产效率，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形成竞争优势。

因此，企业借助规模效应可提高利润空间，利用价格优势与成本优势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有利的市场地位，实现良性发展。

（5）品牌壁垒

曲轴作为压缩机和通机的重要零部件之一，其品质和性能直接关系到产品的安全性、动力性和寿命，在市场上拥有良好的品牌声誉和口碑，能够吸引更多合作伙伴，进一步扩大企业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份额。

（6）全球化供应链壁垒

全球化供应链壁垒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1）各国之间的贸易壁垒和保护主义政策影响着曲轴的生产和出口，一定程度影响了曲轴生产企业的成本和市场竞争能力；2）全球化的供应链需要面对不同国家和地区的不同运输和物流要求，包括关税、文件认证、安全标准等；3）全球化的市场环境对曲轴生产企业的跨文化交流和管理能力也提出了较高要求。

因此，曲轴生产企业需要提高自身的生产能力和技术水平，采取灵活的生产和销售策略，做好全球化的生产布局，以应对全球化的供应链壁垒，实现可持续发展。

5、行业特有经营模式、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由于精密机械零部件生产具有“非标化、定制化”的特点，因此行业内企业普遍采用“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根据下游主机厂商的订单安排生产计划，并根据生产需求实行原材料采购。因产品为下游

主机厂的配套产品，销售模式为直接销售。

（2）行业的周期性

曲轴为发动机的必要配套产品，其生产销售与下游发动机主机行业以及终端产品市场的发展形势高度相关，而发动机主机行业及终端产品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明显。当宏观经济快速发展时，终端产品市场需求不断增加，促进主机行业需求增长，进而曲轴行业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反之，当宏观经济下滑时，行业需求也会相应减少。因此，行业的周期性主要体现为宏观经济的波动，行业内本身不存在明显周期性特征。

（3）行业的区域性

受上下游产业链配套以及区域工业基础等因素影响，我国曲轴行业存在一定的区域性特征。整体来看，行业内规模较大的领先企业主要集中在山东、重庆、江苏等省市。

（4）行业的季节性

受终端产品使用及下游主机厂销售季节性的影响，曲轴行业不同季节的产销量会存在一定的波动。但整体而言，曲轴行业不存在显著的季节性特征。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和要求，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修订了各项管理制度。公司能够有效执行各项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决策程序，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各项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依法开展经营活动，经营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和重大缺陷，切实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重大决策参与权等合法权利。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治理机构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治理机制中，三会相互牵制，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且股东大会采用包含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涉及重大决策、关联交易事项均对中小股东单独计票，治理机制注重保护股东权益，能给公司全体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力。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规定和程序执行，公司重要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股权激励、股份回购、对外投资、融资等事项均能够按照当时有效的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不存在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公司章程》的情形，公司三会制度得到了有效执行，三会运行规范。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2次章程修订，分别如下：

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公告编号：2023-047）；

2023年1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修改注册资本等相关内容，具体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www.bse.cn）披露的《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3-151）。此议案已经公司2024年1月3日召开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10	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18个议案； 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3年5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15个议案； 2023年6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等3个议案； 2023年8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p>《关于拟共同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p> <p>2023年8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2个议案；</p> <p>2023年9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发行底价的议案》；</p> <p>2023年9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p> <p>2023年10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1-6月审计报告的议案》等3个议案；</p> <p>2023年12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等10个议案。</p>
监事会	8	<p>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15个议案；</p> <p>2023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2023年5月10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11个议案；</p> <p>2023年6月21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等3个议案；</p> <p>2023年8月1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2个议案；</p> <p>2023年9月12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p> <p>2023年10月1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1-6月审计报告的议案》等3个议案；</p> <p>2023年12月15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等7个议案。</p>
股东大会	2	<p>2023年5月22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18个议案；</p> <p>2023年5月2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等15个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

托、表决和决议等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规范，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业务规则的规定和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及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公司内部治理制度，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依规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及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要求。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为加强公司与现有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广大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良好的关系，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实现公司诚信自律、规范运作，提升公司内在价值，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有《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为促进企业规范运作水平不断提升，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利益，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制度规定进行投资者关系管理。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是董事会的专门工作机构，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均根据相关制度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

独立董事人数是否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 1/3

是 否

是否设置以下专门委员会、内审部门

审计委员会 是 否

提名委员会 是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是 否

战略委员会 是 否

内审部门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兼职上市公司家数 (含本公司)	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年)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方式	现场工作时间(天)
程文莉	1	3	10	现场出席	2	现场出席	15
姚正华	1	3	10	现场出席	2	现场出席	15
黄华	3	3	10	现场出席	2	现场出席	15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忠诚、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信息，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

独立董事资格情况

经评估，董事会认为，2023 年度，公司在任独立董事，具备独立性，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自律规则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合法有效的决策程序。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能够

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相互独立，具备完整的业务系统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具备完整的业务流程，并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业务部门及财务系统。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和执行机构，公司在业务上具有完全的独立性。

2、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任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合法程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依法缴纳社保，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3、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商标及知识产权。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或者为上述企业或人员提供担保的情况，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资产，其资产具有独立性。

4、机构独立性：

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组织机构具有独立性。公司控股股东均依照法定程序参与公司决策，未影响公司经营管理的独立性。

5、财务独立性：

公司已依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核算体系，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开立独立的银行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会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单位兼职，公司财务独立。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为建立健全内部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对部分制度进行修订及补充，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报告期内，各项内部控制得到有效执行。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公司将根据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等不断调整和完善。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公司制度，按照制度的规定执行了各项信息披露工作。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方案，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工资和年终奖金组成。基本工资主要根据岗位、同行业工资水平、任职人员资历等因素，结合公司目前盈利状况确定；年终奖金根据公司当年业绩及个人工作完成情况确定。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在审议董事、监事换届选举

的议案时，按照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工作是公司资本市场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我们秉承公开透明、信息共享的理念，建立了集投资者热线、投资者关系网站、投资者邮箱、来访调研于一体的多元化沟通体系，持续通过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不断提升投资者沟通的便利性，确保股东能及时、准确地了解公司最新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天健审〔2024〕8-57号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4年3月29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祝芹敏	何人玉
	3年	2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6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45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24〕8-57号

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心翼申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美心翼申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美心翼申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及五(二)1。

美心翼申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压缩机曲轴、通机曲轴、摩托车曲轴及配件的销售。2023年，美心翼申公司营业收入为444,360,311.07元。由于营业收入是美心翼申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美心翼申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按产品、区域、客户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运输单及客户签收单、挂账表等；对于外销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并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销售发票、提货单等支持性文件；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收入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一)及五(一)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美心翼申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99,323,282.36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5,002,185.12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94,321,097.24元。

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或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坏账准备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信用风险评估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恰当识别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

(4) 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复核管理层对预期收取现金流量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确定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合理性,包括使用的重大假设的适当性以及数据的适当性、相关性和可靠性;测试管理层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及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

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美心翼申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美心翼申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美心翼申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美心翼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美心翼申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美心翼申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祝芹敏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人玉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1	191,554,789.30	84,735,777.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一)、2	0	10,012,406.3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一)、3	7,019,151	
应收账款	五、(一)、4	94,321,097.24	104,307,880.48
应收款项融资	五、(一)、5	10,798,882.83	6,626,115.97
预付款项	五、(一)、6	6,258,370.86	6,209,055.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一)、7	2,013,101.61	932,348.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一)、8	92,932,338.47	104,966,366.6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一)、9	4,950,201.21	2,929,541.77
流动资产合计		409,847,932.52	320,719,492.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一)、10	298,447,630.93	284,679,432.35
在建工程	五、(一)、11	871,109.89	24,270,570.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一)、12	740,049.21	933,105.55
无形资产	五、(一)、13	52,783,042.71	55,412,736.5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一)、14	875,978.38	292,931.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一)、15	8,333,259.57	8,859,332.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一)、16	6,826,553.92	11,645,383.4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8,877,624.61	386,093,492.26
资产总计		778,725,557.13	706,812,984.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一)、18	70,084,024.98	147,947,381.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五、(一)、19	672,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一)、20	27,020,376.15	28,927,892.3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一)、21	165,038.37	1,283,449.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一)、22	11,108,517.29	13,235,650.25
应交税费	五、(一)、23	1,160,988.98	3,167,939.70
其他应付款	五、(一)、24	11,542,929.82	10,996,237.8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一)、25	189,159.30	178,901.91
其他流动负债	五、(一)、26	25,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21,968,034.89	205,737,452.3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一)、27	575,391.42	754,107.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一)、28	6,351,233.66	6,482,428.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214,789.22	14,269,363.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141,414.30	21,505,899.22
负债合计		146,109,449.19	227,243,351.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一)、29	82,360,000	68,5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一)、30	356,430,627.64	255,374,575.01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一)、31	10,109,920.68	712,588.7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一)、32	38,833,875.04	34,28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一)、33	144,037,034.29	118,795,319.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631,771,457.65	477,722,483.31
少数股东权益		844,650.29	1,847,149.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计		632,616,107.94	479,569,632.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总计		778,725,557.13	706,812,984.47

法定代表人: 徐争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俊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彬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3,568,442.44	81,419,696.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12,406.3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019,151.00	
应收账款	十五、(一)、1	94,321,097.24	104,518,494.44
应收款项融资		10,798,882.83	6,626,115.97
预付款项		26,891,827.17	7,578,979.63
其他应收款	十五、(一)、2	914,789.51	700,655.14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7,999,043.00	93,027,535.1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39,093.95	1,224,439.21
流动资产合计		403,752,327.14	305,108,322.7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一)、3	75,265,468.48	75,265,468.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336,995.07	12,020,421.23
固定资产		249,017,400.41	241,449,536.67
在建工程		849,339.98	19,492,209.9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40,049.21	933,105.55
无形资产		42,804,184.70	46,540,786.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16,579.62	292,931.4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00,664.58	8,075,992.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6,429.20	7,005,655.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8,957,111.25	411,076,107.47
资产总计		792,709,438.39	716,184,430.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84,024.98	137,838,465.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672,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8,527,031.70	38,765,944.67
预收款项		162,332.67	1,283,449.0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9,958,084.57	12,090,249.53
应交税费		913,865.88	3,154,417.52
其他应付款		10,463,043.26	10,476,424.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9,159.30	178,901.91
其他流动负债		25,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30,994,542.36	203,787,852.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75,391.42	754,107.1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351,233.66	6,482,428.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214,789.22	14,269,363.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141,414.30	21,505,899.22
负债合计		155,135,956.66	225,293,751.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82,360,000.00	68,5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7,836,050.73	256,779,998.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833,875.04	34,28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8,543,555.96	131,270,680.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37,573,481.73	490,890,678.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2,709,438.39	716,184,430.1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五、（二）、1	444,360,311.07	502,226,317.99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1	444,360,311.07	502,226,317.9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11,390,974.45	442,504,824.27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1	341,666,740.79	377,641,086.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2	7,225,475.43	7,713,080.90
销售费用	五、(二)、3	5,082,432.33	3,422,994.09
管理费用	五、(二)、4	44,524,643.62	43,737,049.57
研发费用	五、(二)、5	8,452,782.18	9,349,067.59
财务费用	五、(二)、6	4,438,900.10	641,545.81
其中：利息费用		4,334,017.09	6,107,252.19
利息收入		781,116.03	438,325.73
加：其他收益	五、(二)、7	14,397,118.27	2,219,887.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8	-187,989.39	-1,664,372.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9	-672,000.00	1,936.3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10	375,482.29	-23,905.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11	-1,964,373.40	-1,651,661.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二)、12	4,455,505.98	18,572.6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373,080.37	58,621,950.46
加：营业外收入	五、(二)、13	218,723.36	233,667.12
减：营业外支出	五、(二)、14	32,738.30	72,277.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559,065.43	58,783,340.57
减：所得税费用	五、(二)、15	7,097,617.01	8,125,040.5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461,448.42	50,658,299.9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2,461,448.42	50,658,299.9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46,141.35	-650,435.73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507,589.77	51,308,735.7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二）、16	9,440,973.96	6,971,162.4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397,331.94	6,936,324.5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397,331.94	6,936,324.54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397,331.94	6,936,324.54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642.02	34,837.90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902,422.38	57,629,462.4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2,904,921.71	58,245,060.2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2,499.33	-615,597.8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7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0.77

法定代表人：徐争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俊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彬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五、（二）、1	445,435,191.55	503,698,437.99
减：营业成本	十五、（二）、1	353,088,287.40	391,623,472.54
税金及附加		4,805,001.68	4,661,121.86
销售费用		4,816,382.27	3,146,529.36
管理费用		36,911,884.36	35,387,550.59
研发费用	十五、（二）、2	8,452,782.18	9,349,067.59

财务费用		2,087,339.37	-437,530.95
其中：利息费用		4,095,534.46	5,657,389.69
利息收入		765,997.61	391,704.97
加：其他收益		14,290,886.49	2,091,601.3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二）、3	-187,989.39	-1,664,372.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2,000.00	1,936.3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4,616.55	-146,634.2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70,070.52	-1,091,033.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07,037.91	41,472.9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125,995.33	59,201,197.22
加：营业外收入		184,821.23	229,047.71
减：营业外支出		32,580.98	60,771.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278,235.58	59,369,472.98
减：所得税费用		6,739,485.19	7,389,734.4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538,750.39	51,979,738.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538,750.39	51,979,738.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5,538,750.39	51,979,738.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9,763,562.47	554,741,140.4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776,900.37	9,619,268.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2	18,564,756.70	4,889,195.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105,219.54	569,249,604.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2,959,823.63	323,612,497.4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3,858,911.49	106,194,302.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233,342.82	19,076,552.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2	21,511,904.87	18,481,035.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1,563,982.81	467,364,387.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41,236.73	101,885,217.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3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438.36	271,034.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16,890.00	1,114,232.8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2	1,000,000.00	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52,328.36	136,435,267.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944,529.78	39,616,498.2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31,740,65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44,529.78	171,357,148.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7,798.58	-34,921,881.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372,000.00	18,724,280.3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000,000.00	197,665,66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372,000.00	216,389,940.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5,000,000.00	205,677,3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76,161.43	51,861,563.3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三）、2	9,800,417.66	9,198,56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3,676,579.09	266,737,430.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695,420.91	-50,347,490.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4,555.81	1,674,192.4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819,012.03	18,290,037.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735,777.27	65,445,739.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554,789.30	83,735,777.27

法定代表人：徐争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俊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彬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1,423,564.52	554,873,914.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8,622,584.46	6,279,095.6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98,519.35	2,719,978.0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6,744,668.33	563,872,987.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10,206,831.38	345,997,659.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137,651.28	86,195,841.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893,482.94	16,185,444.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05,610.82	14,540,430.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5,343,576.42	462,919,376.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01,091.91	100,953,611.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13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5,438.36	271,034.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016,890.00	1,079,512.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0,000.00	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52,328.36	136,400,546.7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384,657.34	36,575,740.1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31,740,6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84,657.34	168,316,390.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7,671.02	-31,915,843.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372,000.00	18,724,280.3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000,000.00	187,665,66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372,000.00	206,389,940.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5,000,000.00	195,677,3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528,762.83	51,861,563.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0,417.66	9,198,56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329,180.49	256,737,430.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42,819.51	-50,347,490.5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7,163.14	1,499,320.8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148,745.58	20,189,598.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419,696.86	60,230,098.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568,442.44	80,419,696.86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560,000.00				255,374,575.01		712,588.74		34,280,000.00		118,795,319.56	1,847,149.62	479,569,632.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560,000.00				255,374,575.01	712,588.74		34,280,000.00		118,795,319.56	1,847,149.62	479,569,632.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800,000.00				101,056,052.63	9,397,331.94		4,553,875.04		25,241,714.73	-1,002,499.33	153,046,475.0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9,397,331.94				43,507,589.77	-1,002,499.33	51,902,422.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800,000.00				101,056,052.63							114,856,052.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800,000.00				101,056,052.63							114,856,052.63
2. 其他												

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53,875.04		-18,265,875.04		-13,71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553,875.04		-4,553,875.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712,000.00		-13,712,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收 益结转 留存收													

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 使用												
(六) 其他												
四、本 年期末 余额	82,360,000.00				356,430,627.64	10,109,920.68		38,833,875.04		144,037,034.29	844,650.29	632,616,107.94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 末余额	66,325,599.00				239,780,922.04		-6,223,735.80		33,128,877.05		115,065,626.10	2,462,747.45	450,540,035.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325,599.00			239,780,922.04		-6,223,735.80		33,128,877.05		115,065,626.10	2,462,747.45	450,540,035.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34,401.00			15,593,652.97		6,936,324.54		1,151,122.95		3,729,693.46	-615,597.83	29,029,597.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36,324.54				51,308,735.71	-615,597.83	57,629,462.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34,401.00			15,593,652.97								17,828,053.9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34,401.00			15,593,652.97								17,828,053.9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 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 分配								1,151,122.95		-47,579,042.25			-46,427,919.30
1. 提取盈 余公积								1,151,122.95		-1,151,122.95			
2. 提取一 般风险准 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46,427,919.30			-46,427,919.30
4.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8,560,000.00			255,374,575.01		712,588.74	34,280,000.00		118,795,319.56	1,847,149.62	479,569,632.93	

法定代表人：徐争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俊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彬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8,560,000.00				256,779,998.10				34,280,000.00		131,270,680.61	490,890,678.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8,560,000.00				256,779,998.10				34,280,000.00		131,270,680.61	490,890,678.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800,000.00				101,056,052.63				4,553,875.04		27,272,875.35	146,682,803.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538,750.39	45,538,750.3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800,000.00				101,056,052.63							114,856,052.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800,000.00				101,056,052.63							114,856,052.6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553,875.04	-18,265,875.04	-13,712,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553,875.04	-4,553,875.0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712,000.00	-13,712,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82,360,000.00				357,836,050.73			38,833,875.04	158,543,555.96	637,573,481.73		

项目	2022 年											
----	--------	--	--	--	--	--	--	--	--	--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6,325,599.00				241,186,345.13				33,128,877.05		126,869,984.35	467,510,805.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6,325,599.00				241,186,345.13				33,128,877.05		126,869,984.35	467,510,805.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34,401.00				15,593,652.97				1,151,122.95		4,400,696.26	23,379,873.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979,738.51	51,979,738.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34,401.00				15,593,652.97							17,828,053.9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34,401.00				15,593,652.97							17,828,053.9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51,122.95		-47,579,042.25	-46,427,919.3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51,122.95		-1,151,122.9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46,427,919.30	-46,427,919.30

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68,560,000.00				256,779,998.10				34,280,000.00		131,270,680.61	490,890,678.71

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其前身系原重庆美心翼申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心制造公司），美心制造公司系由徐争鸣、夏明宪、王安庆共同出资组建，于 2012 年 6 月 29 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涪陵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渝涪 50010200005035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美心制造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美心制造公司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1 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涪陵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重庆市涪陵区。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00102599230282G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82,360,000.00 元，股份总数 82,36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55,851,899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6,508,101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机械制造行业。主要从事内燃机曲轴、压缩机曲轴以及其关联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要产品有压缩机曲轴、通机曲轴、摩托车曲轴、涡旋盘、连杆、衬套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4 年 3 月 28 日第三届第十九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子公司 Mexin Industrial S. de R. L. de C. V. (以下简称美心工业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公司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该事项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披露位置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预付款项	五(一)6	公司单项预付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的款项认定为重要预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五(一)11(2)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的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五(三)1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金额占总投资活动金额10%以上且金额大于500万的投资活动现金流认定为重要现金流。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七、(一)	公司将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的15%或净利润占集团总利润15%以上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承诺事项	十二	公司单项承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0.5%的款项认定为重要承诺事项。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七)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

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十一)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含，下同）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中除原材料、周转材料和委托加工物资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外，其他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2)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原材料——库龄组合	库龄	基于库龄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库存商品——库龄组合	库龄	基于库龄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库龄组合下，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库龄	原材料可变现净值计算方法	库存商品可变现净值计算方法
1年以内（含，下同）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1-2年		
2年以上	参照废品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参照废品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时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时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3-10	4.85-2.2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10	19.40-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10	19.40-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3-10	19.40-9.00

(十六)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按竣工决算日或实际投入使用日孰早转固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十七）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产权证使用年限 50 年	年限平均法
软件	参考同行业预估使用年限 5 年	年限平均法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无法估计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公司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为子公司美心工业公司持有的墨西哥土地使用权，其土地使用权的年限为永久使用。

3.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1）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

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接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4)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九)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

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压缩机曲轴、通机曲轴、摩托车发动机曲轴及配件，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产品分为国内销售和国外销售，其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 国内销售

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收到经客户确认后的相关单据时确认销售收入；国内业务分为寄售、送货挂账和客户自提三种，收入确认时间点如下：

1) 寄售模式：收入确认时点为客户实际领用对账后确认收入。2) 送货挂账模式：收入确认时点为客户签收并与客户对账后确认收入。3) 客户自提模式：收入确认时点为将产品交付客户签收后确认收入。

(2) 国外销售

1) 直销模式，在 FOB 和 CIF 交易方式下，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报关单和提单后确认销售收入，收入确认时间点以提单日期为准；在 EXW 交易方式下，客户指定承运人至公司工厂提货，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将货物交付承运人并取得提货单后确认收入；2) 中间仓模式，收入确认时点为按照合同约定将货物交付客户后确认收入。

(二十三) 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四）合同资产、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二十五）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

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二十七) 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

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951.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965.83	
未分配利润	-14.48	
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14.48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及增收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6%、13%、9%、6%、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30%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重庆棠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

美心工业公司	30%
--------	-----

[注]公司于2017年8月在墨西哥设立，增值税税率为16%，所得税税率为30%

(二) 税收优惠

2020年4月，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2020年第23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享受此项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023年3月，财政部、税务总局联合下发《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6号），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重庆棠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2023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享受此项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38,325.87	5,837.65
银行存款	191,516,463.43	83,729,939.62
其他货币资金		1,000,000.00
合 计	191,554,789.30	84,735,777.2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954,359.51	2,954,850.83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012,406.31
其中：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0,012,406.31
合 计		10,012,406.31

3.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7,019,151.00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 计	7,019,151.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019,151.00	100.00			7,019,151.0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7,019,151.00	100.00			7,019,151.00
合 计	7,019,151.00	100.00			7,019,151.00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7,019,151.00		
小 计	7,019,151.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000.00
小 计		25,000.00

4. 应收账款

(1) 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98,940,163.33	109,626,757.56
1-2 年	214,468.51	180,512.00
2-3 年	168,650.52	
合 计	99,323,282.36	109,807,269.5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323,282.36	100.00	5,002,185.12	5.04	94,321,097.24
合计	99,323,282.36	100.00	5,002,185.12	5.04	94,321,097.24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807,269.56	100.00	5,499,389.08	5.01	104,307,880.48
合计	109,807,269.56	100.00	5,499,389.08	5.01	104,307,880.48

2)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8,940,163.33	4,947,008.17	5.00
1-2年	214,468.51	21,446.85	10.00
2-3年	168,650.52	33,730.10	20.00
小计	99,323,282.36	5,002,185.12	5.04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99,389.08	-497,203.96					5,002,185.12	
合计	5,499,389.08	-497,203.96					5,002,185.12	

(4)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小计		
Copeland (Thailand) Limited、Copeland Limited.、Copeland LP、Copeland Scroll Machining (Thailand) Limited、Copeland India Private Limited、谷轮环境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67,579,087.89		67,579,087.89	68.04	3,378,954.39
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8,290,292.79		8,290,292.79	8.35	414,514.64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小计		
Briggs and Stratton, LLC、百力通(重庆)发动机有限公司	7,172,391.11		7,172,391.11	7.22	358,619.56
重庆润通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润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玉柴润威发动机有限公司	5,328,522.71		5,328,522.71	5.36	266,426.14
Trane Technologies	4,246,780.33		4,246,780.33	4.28	212,339.02
小计	92,617,074.83		92,617,074.83	93.25	4,630,853.75

[注]上述披露口径按照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合并列示

5. 应收款项融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0,798,882.83	6,626,115.97
合计	10,798,882.83	6,626,115.97

(2)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798,882.83	100.00			10,798,882.83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10,798,882.83	100.00			10,798,882.83
合计	10,798,882.83	100.00			10,798,882.83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626,115.97	100.00			6,626,115.97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6,626,115.97	100.00			6,626,115.97
合计	6,626,115.97	100.00			6,626,115.97

2) 采用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数		
	成本	累计确认的信用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0,798,882.83		
小 计	10,798,882.8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6,370,800.00
小 计	6,370,800.00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对于信用等级较高的商业银行，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6.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790,045.33	92.52		5,790,045.33	5,871,461.27	94.56		5,871,461.27
1-2 年	167,160.47	2.67		167,160.47	337,593.80	5.44		337,593.80
2-3 年	301,165.06	4.81		301,165.06				
合 计	6,258,370.86	100.00		6,258,370.86	6,209,055.07	100.00		6,209,055.07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 的比例 (%)
重庆市百士特包装制造有限公司	3,888,810.77	62.14
重庆涪陵电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05,518.94	9.68
重庆市乾凤锻造有限公司	350,641.39	5.60
重庆工贸职业技术学院	262,000.00	4.19
江苏永硕贸易有限公司	102,518.73	1.64
小 计	5,209,489.83	83.25

7. 其他应收款

(1) 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单位往来款	486,704.72	206,328.80
押金及保证金	1,165,124.18	209,621.45
备用金	158,486.01	117,376.33
代收代付款	494,962.77	604,061.97
合 计	2,305,277.68	1,137,388.55

(2) 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870,488.65	930,923.89
1-2 年	262,285.31	22,693.96
3-4 年		30,320.31
4-5 年	403.05	61,931.54
5 年以上	172,100.67	91,518.85
合 计	2,305,277.68	1,137,388.5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05,277.68	100.00	292,176.07	12.67	2,013,101.61
合 计	2,305,277.68	100.00	292,176.07	12.67	2,013,101.61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37,388.55	100.00	205,039.84	18.03	932,348.71
合 计	1,137,388.55	100.00	205,039.84	18.03	932,348.71

2)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2,305,277.68	292,176.07	12.67
其中：1 年以内	1,870,488.65	93,524.43	5.00

1-2年	262,285.31	26,228.53	10.00
4-5年	403.05	322.44	80.00
5年以上	172,100.67	172,100.67	100.00
小计	2,305,277.68	292,176.07	12.67

(4)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46,546.20	2,269.40	156,224.24	205,039.84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13,114.27	13,114.27		
--转入第三阶段		-2,269.40	2,269.4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0,092.50	13,114.26	13,929.47	87,136.23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93,524.43	26,228.53	172,423.11	292,176.07
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5.00	10.00	99.95	12.67

各阶段划分依据：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5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期末坏账准备
FERNANDO ALEJANDRO LARRAZABAL BRETON	押金及保证金	257,704.72	1年以内	11.18	12,885.24
FRACCIONADORA VILLALASFUENTES SA DE CV	押金及保证金	257,704.72	1年以内	11.18	12,885.24
STEFAN RICARDO MALDONADO SENT	押金及保证金	257,704.72	1年以内	11.18	12,885.24

宣城创玺铸造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款	229,000.00	1年以内、1-2年	9.93	21,325.00
COMISION FEDERAL DE ELECTRICIDAD	押金及保证金	218,406.05	1年以内、4-5年、5年以上	9.47	98,411.00
小计		1,220,520.21		52.94	158,391.72

8.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541,192.65	60,457.44	15,480,735.21	19,049,974.41	156,490.66	18,893,483.75
在产品	2,679,946.97		2,679,946.97	3,244,546.30		3,244,546.30
库存商品	45,864,088.15	2,208,698.12	43,655,390.03	48,488,762.64	1,517,863.25	46,970,899.39
发出商品	11,719,844.43		11,719,844.43	13,741,732.70		13,741,732.70
委托加工物资	454,357.41		454,357.41	688,738.20		688,738.20
周转材料	16,968,992.54		16,968,992.54	15,232,578.10		15,232,578.10
合同履约成本	1,973,071.88		1,973,071.88	6,194,388.19		6,194,388.19
合计	95,201,494.03	2,269,155.56	92,932,338.47	106,640,720.54	1,674,353.91	104,966,366.63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56,490.66	443,867.97		539,901.19		60,457.44
库存商品	1,517,863.25	1,520,505.43		829,670.56		2,208,698.12
合计	1,674,353.91	1,964,373.40		1,369,571.75		2,269,155.56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报告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原材料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报废或处置
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库存商品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报废或处置

3) 按组合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组合名称	期末数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标准和比例
原材料——库龄组合	15,541,192.65	60,457.44	
其中：1年以内	15,188,047.64	42,619.99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1-2年	179,445.50		
2年以上	173,699.51	17,837.45	参照废品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库存商品——库龄组合	45,864,088.15	2,208,698.12	
其中：1年以内	44,103,957.97	1,728,435.34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1-2年	880,065.09	26,497.81	
2年以上	880,065.09	453,764.97	参照废品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小计	61,405,280.80	2,269,155.56	

(续上表)

组合名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标准和比例
原材料——库龄组合	19,049,974.41	156,490.66	
其中：1年以内	17,493,589.24	127,158.25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1-2年	1,468,706.81		
2年以上	87,678.36	29,332.41	参照废品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库存商品——库龄组合	48,488,762.64	1,517,863.25	
其中：1年以内	45,388,044.90	1,030,954.61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1-2年	2,350,346.03	58,009.85	
2年以上	750,371.71	428,898.79	参照废品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小计	67,538,737.05	1,674,353.91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交所得税	1,400,086.56		1,400,086.56	110,542.20		110,542.20
待抵扣进项税	3,550,114.65		3,550,114.65	2,424,659.95		2,424,659.95
上市发行费				394,339.62		394,339.62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 计	4,950,201.21		4,950,201.21	2,929,541.77		2,929,541.77

10. 固定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85,100,994.25	8,754,435.65	305,133,580.01	6,983,273.76	505,972,283.67
本期增加金额	6,869,926.43	374,010.29	44,864,274.20	70,394.03	52,178,604.95
1) 购置		177,649.48	1,060,605.81	18,343.63	1,256,598.92
2) 在建工程转入	195,145.63		43,021,215.43		43,216,361.06
3) 汇率波动	6,674,780.80	196,360.81	782,452.96	52,050.40	7,705,644.97
本期减少金额		17,220.83	3,153,885.08		3,171,105.91
1) 处置或报废		17,220.83	567,308.02		584,528.85
2) 大修理转出			2,586,577.06		2,586,577.06
期末数	191,970,920.68	9,111,225.11	346,843,969.13	7,053,667.79	554,979,782.71
累计折旧					
期初数	53,679,157.50	5,280,523.21	159,121,191.80	3,060,152.31	221,141,024.82
本期增加金额	9,466,230.50	855,536.59	26,545,808.91	765,495.54	37,633,071.54
1) 计提	7,323,255.33	763,899.01	26,198,396.12	715,813.94	35,001,364.40
2) 汇率波动	2,142,975.17	91,637.58	347,412.79	49,681.60	2,631,707.14
本期减少金额		16,121.02	2,377,650.06		2,393,771.08
1) 处置或报废		16,121.02	297,363.55		313,484.57
2) 大修理转出			2,080,286.51		2,080,286.51
期末数	63,145,388.00	6,119,938.78	183,289,350.65	3,825,647.85	256,380,325.28
减值准备					
期初数			151,826.50		151,826.50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期末数			151,826.50		151,826.50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28,825,532.68	2,991,286.33	163,402,791.98	3,228,019.94	298,447,630.93
期初账面价值	131,421,836.75	3,473,912.44	145,860,561.71	3,923,121.45	284,679,432.35

11.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能源铝涡旋盘改扩建项目				5,884,070.80		5,884,070.80
电机轴项目				5,484,573.64		5,484,573.64
铁型覆膜铸造通机曲轴生产线				4,756,591.03		4,756,591.03
M44 曲轴投资项目				3,067,256.63		3,067,256.63
压缩机产能提升项目				2,194,690.28		2,194,690.28
其他	871,109.89		871,109.89	2,883,388.48		2,883,388.48
合 计	871,109.89		871,109.89	24,270,570.86		24,270,570.8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电机轴项目	650.00	5,484,573.64	983,398.27	6,467,971.91		
铁型覆膜铸造通机曲轴生产线	480.00	4,756,591.03		4,756,591.03		
新能源铝涡旋盘改扩建项目	700.00	5,884,070.80	1,046,017.69	6,930,088.49		
压缩机产能提升项目	400.00	2,194,690.28	1,743,362.89	3,938,053.17		
M44 曲轴投资项目	669.00	3,067,256.63	3,119,469.03	6,186,725.66		
年产 24 万件压缩机曲轴新建线项目	340.00	632,300.88	2,761,061.95	3,393,362.83		
大修理及改造类		1,292,853.92	8,976,280.63	9,883,011.01		386,123.54
小 计		23,312,337.18	18,629,590.46	41,555,804.10		386,123.54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电机轴项目	99.51	100.00				自筹
铁型覆膜铸造通机曲轴生产线	99.10	100.00				自筹
新能源铝涡旋盘改扩建项目	99.00	100.00				自筹
压缩机产能提升项目	98.45	100.00				自筹
M44 曲轴投资项目	92.48	100.00				自筹

年产 24 万件 压缩机曲轴 新建线项目	99.80	100.00				自筹
大修理及改 造类		98.00				自筹
小 计						

12.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965,281.58	965,281.58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965,281.58	965,281.58
累计折旧		
期初数	32,176.03	32,176.03
本期增加金额	193,056.34	193,056.34
1) 计提	193,056.34	193,056.34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25,232.37	225,232.37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740,049.21	740,049.21
期初账面价值	933,105.55	933,105.55

13.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70,873,583.82	2,110,926.00	72,984,509.82
本期增加金额	1,165,124.57	1,252,900.13	2,418,024.70
1) 购置		1,247,513.00	1,247,513.00
2) 汇率波动影响	1,165,124.57	5,387.13	1,170,511.70
本期减少金额	4,324,639.13		4,324,639.13

1) 处置	4,324,639.13		4,324,639.13
期末数	67,714,069.26	3,363,826.13	71,077,895.39
累计摊销			
期初数	15,690,431.25	1,881,341.99	17,571,773.24
本期增加金额	1,451,905.75	289,657.55	1,741,563.30
1) 计提	1,451,905.75	288,939.27	1,740,845.02
2) 汇率波动影响		718.28	718.28
本期减少金额	1,018,483.86		1,018,483.86
1) 处置	1,018,483.86		1,018,483.86
期末数	16,123,853.14	2,170,999.54	18,294,852.68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51,590,216.12	1,192,826.59	52,783,042.71
期初账面价值	55,183,152.57	229,584.01	55,412,736.58

(2)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情况

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项 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金额
墨西哥土地	8,066,126.72	9,827,077.52	
小 计	8,066,126.72	9,827,077.52	

(续上表)

项 目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墨西哥土地	公允价值参考近期同类板块土地交易市场均价确认；处置费用为需要支付州税、手续费等	墨西哥当地税务政策
小 计		

2)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 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金额
墨西哥土地	8,066,126.72	1,011,666,147.02	
小 计	8,066,126.72	1,011,666,147.02	

(续上表)

项 目	预测期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及其确定依据
墨西哥土地	999.00	根据目前市场租赁价格确认	根据目前市场租赁价格确认
小 计			

3) 其他说明

美心工业公司位于墨西哥合众国新莱昂州阿波卡达市，土地使用权的年限为永久使用，该土地使用权不摊销。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该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8,066,126.72 元。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工程改造费	292,931.40		84,157.92		208,773.48
工装夹具费		324,006.50	16,200.36		307,806.14
电力增容费		385,070.10	25,671.34		359,398.76
合 计	292,931.40	709,076.60	126,029.62		875,978.38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715,343.25	1,128,860.37	7,530,609.33	1,128,809.38
可抵扣亏损	16,526,704.96	413,167.62	15,882,490.69	732,049.77
预提费用	3,986,146.34	594,297.75	4,921,953.12	732,342.74
固定资产折旧	35,555,439.14	5,240,573.55	35,779,460.27	5,293,765.94
递延收益	6,351,233.66	952,685.05	6,482,428.19	972,364.23
租赁负债	764,550.72	114,682.61	933,009.02	139,951.35
合 计	70,899,418.07	8,444,266.95	71,529,950.62	8,999,283.4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0 万元以内固定资产 一次性税前扣除	114,765,261.40	17,214,789.22	95,128,996.24	14,269,349.44
使用权资产	740,049.21	111,007.38	933,105.55	139,965.83
合 计	115,505,310.61	17,325,796.60	96,062,101.79	14,409,315.27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007.38	8,333,259.57	139,951.35	8,859,332.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1,007.38	17,214,789.22	139,951.35	14,269,363.92

1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	6,826,553.92		6,826,553.92	11,645,383.46		11,645,383.46
合 计	6,826,553.92		6,826,553.92	11,645,383.46		11,645,383.46

1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期末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41,533,352.82	96,748,544.92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59,648,860.87	43,525,007.73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合 计	201,182,213.69	140,273,552.65		

2) 期初资产受限情况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抵押	远期结汇保证金
固定资产	238,451,488.16	147,274,243.27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63,973,500.00	48,283,068.76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合 计	303,424,988.16	196,557,312.03		

18.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及保证借款	35,000,000.00	118,000,000.00
保证借款	35,000,000.00	29,000,000.00
应计利息	84,024.98	947,381.28
合 计	70,084,024.98	147,947,381.28

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负债		672,000.00		672,000.00
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672,000.00		672,000.00
合 计		672,000.00		672,000.00

20.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27,020,376.15	28,927,892.36
合 计	27,020,376.15	28,927,892.36

(2) 报告期各期末无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账款。

21.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165,038.37	1,283,449.02
合 计	165,038.37	1,283,449.02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3,141,813.42	92,469,114.01	94,562,871.27	11,048,056.16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3,836.83	8,910,615.04	8,943,990.74	60,461.13
辞退福利		480,000.00	480,000.00	
合 计	13,235,650.25	101,859,729.05	103,986,862.01	11,108,517.29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990,948.93	79,341,174.11	81,332,243.08	10,999,879.96
职工福利费		5,116,211.72	5,116,211.72	
社会保险费		5,023,175.50	5,023,175.5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93,892.57	4,093,892.57	
工伤保险费		550,296.88	550,296.88	

其他商业险		378,986.05	378,986.05	
住房公积金	150,864.49	1,987,968.22	2,090,656.51	48,176.2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00,584.46	1,000,584.46	
小计	13,141,813.42	92,469,114.01	94,562,871.27	11,048,056.16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93,836.83	8,708,447.95	8,741,823.65	60,461.13
失业保险费		202,167.09	202,167.09	
小计	93,836.83	8,910,615.04	8,943,990.74	60,461.13

23.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498,741.73	1,846,347.4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74,886.62	146,936.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270.76	423,491.56
印花税	89,096.73	39,450.45
教育费附加	62,687.47	181,496.40
地方教育附加	41,791.64	120,997.60
联邦税	27,488.59	
环境保护税	20,025.44	3,738.22
关税		405,481.84
合计	1,160,988.98	3,167,939.70

24.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股利	34,200.00	34,200.00
其他应付款	11,508,729.82	10,962,037.80
合计	11,542,929.82	10,996,237.80

(2) 应付股利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普通股股利	34,200.00	34,200.00
小 计	34,200.00	34,200.00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股利

项 目	未支付金额	未支付原因
普通股股利	34,200.00	2018 年新三板退市前分红, 现已无法联系股东
小 计	34,200.00	

(3)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6,652,212.73	5,347,685.08
预提费用	3,986,146.35	4,921,953.12
代收代付	525,671.19	263,866.19
其他	344,699.55	428,533.41
小 计	11,508,729.82	10,962,037.80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89,159.30	178,901.91
合 计	189,159.30	178,901.91

26.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25,000.00	
合 计	25,000.00	

27.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付款额	606,835.59	813,103.12
未确认融资费用	-31,444.17	-58,996.01
合 计	575,391.42	754,107.11

28.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482,428.19	1,098,000.00	1,229,194.53	6,351,233.66	项目补助资金
合 计	6,482,428.19	1,098,000.00	1,229,194.53	6,351,233.66	

29. 股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8,560,000	13,800,000				13,800,000	82,360,000

(2)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2263 号）批准，公司获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不超过 13,800,000 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所发新股）。公司初始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2,000,000 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800,000 股，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3,800,000 股，募集资金 138,000,0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114,856,052.63 元。其中，计入股本 13,80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01,056,052.63 元。

30.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255,374,575.01	101,056,052.63		356,430,627.64
合 计	255,374,575.01	101,056,052.63		356,430,627.64

(2) 其他说明

2023 年资本公积增加 101,056,052.63 元，系本年度上市发行普通股股票产生的股本溢价，具体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29 之说明。

31.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712,588.74	9,440,973.96			9,397,331.94	43,642.02	10,109,920.68

收益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12,588.74	9,440,973.96			9,397,331.94	43,642.02	10,109,920.6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12,588.74	9,440,973.96			9,397,331.94	43,642.02	10,109,920.68

32.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34,280,000.00	4,553,875.04		38,833,875.04
合 计	34,280,000.00	4,553,875.04		38,833,875.04

(2) 其他说明

2023 年度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增加 4,553,875.04 元，系按当年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期初未分配利润	118,795,319.56	115,065,626.1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507,589.77	51,308,735.7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53,875.04	1,151,122.9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712,000.00	46,427,919.3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4,037,034.29	118,795,319.56

(2) 其他说明

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25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现有的总股本 68,56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 13,712,000.00 元。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6,809,263.70	338,699,978.99	482,757,647.90	374,946,841.55

其他业务	17,551,047.37	2,966,761.80	19,468,670.09	2,694,244.76
合 计	444,360,311.07	341,666,740.79	502,226,317.99	377,641,086.31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444,360,311.07	341,666,740.79	502,226,317.99	377,641,086.31

(2) 收入分解信息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通机曲轴	176,826,787.70	143,632,901.38	190,455,669.74	161,013,485.55
压缩机曲轴	202,178,176.43	150,599,304.70	221,665,599.74	152,845,459.89
摩托车曲轴	5,272,594.65	4,704,507.93	23,011,469.83	21,655,909.85
配件及其他	42,531,704.92	39,763,264.98	47,624,908.59	39,431,986.26
其他业务	17,551,047.37	2,966,761.80	19,468,670.09	2,694,244.76
小 计	444,360,311.07	341,666,740.79	502,226,317.99	377,641,086.31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经营地区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223,971,865.55	197,280,143.86	269,871,785.52	224,446,814.68
境外	220,388,445.52	144,386,596.93	232,354,532.47	153,194,271.63
小 计	444,360,311.07	341,666,740.79	502,226,317.99	377,641,086.31

3)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转让时间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44,360,311.07	502,226,317.99
小 计	444,360,311.07	502,226,317.99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9,297.32	1,274,665.94
房产税	1,615,917.71	1,613,244.30
土地使用税	855,524.52	677,857.76
教育费附加	556,841.75	546,285.39
地方教育附加	371,227.80	364,253.27

印花税	281,240.00	318,404.15
车船税	12,414.33	8,747.40
环境保护税	75,244.31	31,591.45
出口关税		34,752.48
联邦税及其他[注]	2,157,767.69	2,843,278.76
合 计	7,225,475.43	7,713,080.90

[注]联邦税及其他系子公司美心工业公司在墨西哥当地税金及附加

3.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1,701,723.08	1,268,338.73
出口保险费及清关费用	870,025.64	568,206.36
仓储费	981,989.38	405,678.82
业务招待费	547,209.92	460,183.68
车辆费用	212,756.93	285,663.98
售后三包费	278,439.43	97,020.75
其他	490,287.95	337,901.77
合 计	5,082,432.33	3,422,994.09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26,860,643.07	27,789,377.97
折旧费用	3,512,732.43	3,933,941.77
无形资产摊销	1,739,436.10	1,816,927.38
中介机构费	4,469,902.01	2,286,526.29
业务招待费	2,494,039.07	2,755,740.91
车辆费用	1,018,597.30	634,547.33
办公费及通讯费	1,655,842.48	1,461,715.73
绿化及安保费	1,514,735.01	1,483,099.09
其他	1,258,716.15	1,575,173.10
合 计	44,524,643.62	43,737,049.57

5.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2,542,443.97	5,420,208.15
材料费	4,486,253.37	2,741,375.84
折旧费	791,177.58	1,012,100.97
其他	632,907.26	175,382.63
合 计	8,452,782.18	9,349,067.59

6.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4,334,017.09	6,107,252.19
减：利息收入	781,116.03	438,325.73
汇兑损益	668,487.67	-5,554,318.83
手续费	217,511.37	511,938.18
其他		15,000.00
合 计	4,438,900.10	641,545.81

7.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229,194.53	1,220,719.96	1,229,194.5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165,467.60	997,050.24	13,165,467.60
三代手续费返还	2,456.14	2,116.93	2,456.14
合 计	14,397,118.27	2,219,887.13	14,397,118.27

8.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78,419.43	-143,359.0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9,569.96	-1,521,013.15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026.11	219,636.85
衍生金融工具	-130,596.07	-1,740,650.00
合 计	-187,989.39	-1,664,372.17

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672,000.00	1,936.31
其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36.31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72,000.00	
合 计	-672,000.00	1,936.31

10.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375,482.29	-23,905.82
合 计	375,482.29	-23,905.82

11.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存货跌价损失	-1,964,373.40	-1,651,661.32
合 计	-1,964,373.40	-1,651,661.32

12.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54,928.75	18,572.61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4,710,434.73	
合 计	4,455,505.98	18,572.61

13.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金及罚款收入	132,292.96	129,384.02	132,292.96
无法支付的款项	7,707.92		7,707.92
其他	78,722.48	104,283.10	78,722.48
合 计	218,723.36	233,667.12	218,723.36

14.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771.62	1,776.62	1,771.62
非常损失	10,000.00		10,000.00
赔偿支出	500.00		500.00
其他	20,466.68	20,500.39	20,466.68
合 计	32,738.30	72,277.01	32,738.30

15.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18,731.83	4,781,007.68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78,885.18	3,344,032.91
合 计	7,097,617.01	8,125,040.5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49,559,065.43	58,783,340.57
按母公司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433,859.81	8,817,501.0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22,576.65	800,808.5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88.20	-101,180.4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45,853.13	146,087.92
研发费、残疾工资、士兵就业等税收优惠影响	-1,004,284.38	-1,538,176.47
所得税费用	7,097,617.01	8,125,040.59

16.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1之说明。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或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赎回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135,000,000.00
小 计	20,000,000.00	135,000,000.00

(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政府占地赔偿款	8,016,890.00	
摩托车产线处置		1,114,232.89
小 计	8,016,890.00	1,114,232.89

(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新生产线建设购置	17,944,529.78	39,616,498.27
小 计	17,944,529.78	39,616,498.27

(4) 投资支付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购买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130,000,000.00
远期锁汇		1,740,650.00
小 计	10,000,000.00	131,740,650.00

2.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投资活动及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政府补助	14,263,467.60	997,050.24
收到保证金	1,030,000.00	1,790,310.74
利息收入	781,116.03	438,325.73
代收代付	2,186,301.02	1,181,160.61
其他	303,872.05	482,348.33
合 计	18,564,756.70	4,889,195.6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付现费用	18,901,207.23	16,743,211.62
支付保证金及押金	633,808.25	612,470.85
代收代付	1,821,910.37	1,087,552.13

其他	154,979.02	37,801.00
合计	21,511,904.87	18,481,035.60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远期锁汇保证金	1,000,000.00	50,000.00
合计	1,000,000.00	50,000.0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租金	214,128.02	35,962.96
上市发行中介费用	9,586,289.64	1,200,000.00
支付抵押借款融资本金及利息		7,962,604.70
合计	9,800,417.66	9,198,567.66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2,461,448.42	50,658,299.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88,891.11	1,675,567.1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001,364.40	31,352,531.9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93,056.34	32,176.03
无形资产摊销	1,740,845.02	1,817,201.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6,029.62	66,365.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55,505.98	-18,572.6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71.62	1,776.6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2,000.00	-1,936.3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859,461.28	4,499,517.2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569.96	1,521,013.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6,072.49	531,892.0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45,425.30	2,705,894.5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69,654.76	79,489.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25,135.58	24,145,966.09

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4,373,712.03	-17,181,964.4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541,236.73	101,885,217.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1,554,789.30	83,735,777.2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3,735,777.27	65,445,739.3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7,819,012.03	18,290,037.97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191,554,789.30	83,735,777.27
其中: 库存现金	38,325.87	5,837.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1,516,463.43	83,729,939.62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1,554,789.30	83,735,777.27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21,176,650.35	2,954,850.83

(2) 公司持有的使用范围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使用范围受限的原因、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IPO 募集资金	114,222,290.84		专款专用
境外子公司现金	6,954,359.51	2,954,850.83	境外子公司货币资金
小 计	121,176,650.35	2,954,850.83	

5. 筹资活动相关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47,947,381.28	88,000,000.00	4,300,805.13	170,164,161.43		70,084,024.98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 租赁负债)	933,009.02		45,669.72	214,128.02		764,550.72
小计	148,880,390.30	88,000,000.00	4,346,474.85	170,378,289.45		70,848,575.70

6.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1)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3,326,846.32	5,935,706.87
其中：支付货款	2,826,846.32	3,569,722.50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500,000.00	2,365,984.37

(四) 其他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9,034,402.47
其中：美元	8,051,643.58	7.0827	57,027,375.98
欧元	185,984.98	7.8592	1,461,693.15
比索	1,304,313.19	0.4181	545,333.34
应收账款			56,100,150.90
其中：美元	7,920,729.51	7.0827	56,100,150.90
应付账款			3,201,839.80
其中：美元	421,731.77	7.0827	2,986,999.61
比索	513,848.82	0.4181	214,840.19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货币单位比索）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美心工业公司	154,040,423.00	墨西哥合众国新莱昂州阿波卡达市	比索	该国所属地原则

2. 租赁

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12之说明。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七)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56,400.00	50,400.00
合 计	56,400.00	50,400.00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33,211.96	3,079.72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70,528.02	86,362.96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九(二)之说明。

六、研发支出

(一) 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2,542,443.97	5,420,208.15
材料费	4,486,253.37	2,741,375.84
折旧费	791,177.58	1,012,100.97
其他	632,907.26	175,382.63
合 计	8,452,782.18	9,349,067.5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452,782.18	9,349,067.59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企业集团的构成

1. 公司将重庆棠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和美心工业公司两家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棠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重庆市	重庆市涪陵区李渡新区聚龙大道192号	制造业	80.40		设立

美心工业公司	墨西哥	墨西哥合众国新莱昂州阿波卡达市	制造业	99.50		设立
--------	-----	-----------------	-----	-------	--	----

八、政府补助

(一) 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项 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98,000.00
其中：计入递延收益	1,098,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3,165,467.60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13,165,467.60
合 计	14,263,467.60

(二)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列报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递延收益	5,958,428.19	1,098,000.00	1,229,194.53	
递延收益	524,000.00			
小 计	6,482,428.19	1,098,000.00	1,229,194.53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本期冲减资产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827,233.66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524,000.00	与收益相关
小 计				6,351,233.66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4,394,662.13	2,217,770.20
合 计	14,394,662.13	2,217,770.20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3、五（一）4、五（一）5及五（一）7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93.25% (2022 年 12 月 31 日：92.91%)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70,084,024.98	70,580,882.31	70,580,882.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672,000.00	672,000.00	672,000.00		
应付账款	27,020,376.15	27,020,376.15	27,020,376.15		
其他应付款	11,542,929.82	11,542,929.82	11,542,929.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9,159.30	215,710.71	215,710.71		
其他流动负债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租赁负债	575,391.42	611,180.35		431,421.42	179,758.93
小 计	110,108,881.67	110,668,079.34	110,056,898.99	431,421.42	179,758.93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47,947,381.28	149,638,124.97	149,638,124.97		
应付账款	28,927,892.36	28,927,892.36	28,927,892.36		
其他应付款	10,996,237.80	10,996,237.80	10,996,237.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8,901.91	212,113.86	212,113.86		
租赁负债	754,107.11	813,103.12		419,216.17	393,886.95
小 计	188,804,520.46	190,587,472.11	189,774,368.99	419,216.17	393,886.95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70,000,000.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7,000,000.0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1 之说明。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应收款项融资			10,798,882.83	10,798,882.8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798,882.83	10,798,882.83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672,000.00		672,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672,000.00		672,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672,000.00		672,000.00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远期锁汇以购买时合同约定的交易汇率与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差确定其公允价值，出现亏损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持有的应收款项融资，公司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自然人股东情况

自然人姓名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与公司关系
徐争鸣	19.29	19.29	[注]
王安庆	12.36	12.36	

[注]徐争鸣、王安庆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合计持股 31.65%；认定徐争鸣、王安庆共同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重庆宗申动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宗申动力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宗申动力公司控制的企业
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宗申动力公司控制的企业
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宗申动力公司控制的企业
重庆宗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宗申动力公司控制的企业
重庆宗申集研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宗申动力公司控制的企业
重庆方汀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重庆棠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股东钱东航的参股企业
四川远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重庆棠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股东钱东航的参股企业

(二)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配件	464,787.62	809,948.11
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采购配件	582,915.14	400,762.82
重庆方汀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毛坯	2,126.48	92,977.19
四川远翔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毛坯		11,950.59
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23.59	1,033.02
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716.98	15,879.25
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1,148.67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发动机曲轴及配件	5,207,664.62	9,858,800.20
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通机曲轴及配件	38,566,319.01	65,180,646.17
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通机曲轴及配件	10,323,764.50	825,064.67
重庆宗申集研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配件		345,840.42
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9,823.01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徐争鸣、王安庆	30,000,000.00[注1]	2022-3-11	2024-12-31	否
徐争鸣、王安庆	5,000,000.00[注2]	2022年2月	债务期届满后加三年止	否
徐争鸣、王安庆	20,000,000.00[注3]	2023年11月	到期日或者展期期满后加三年止	否
徐争鸣、王安庆	15,000,000.00[注4]	2022年12月	2023-12-18	否

[注1]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争鸣、王安庆共同与重庆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以下简称重庆银行营业部）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在重庆银行营业部最高主债务本金13,500.00万元及其相关的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和费用等提供连带保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借款本金余额为30,000,000.00元

[注2]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争鸣、王安庆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分行签定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公司与建设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借款本金余额为5,000,000.00元

[注3]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争鸣、王安庆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分行签定最高额担保合同为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的授信总额度一亿元整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借款本金余额为20,000,000.00元

[注4]公司实际控制人徐争鸣、王安庆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南岸支行签定最高额担保书，为公司与兴业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保证，截至2023年12月31日，借款本金余额为15,000,000.00元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000,081.08	6,205,942.79

5. 其他关联交易

抵押借款融资

关联方	支付类别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重庆宗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本金		7,639,978.85
重庆宗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利息费用		322,925.85
重庆宗申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手续费		265,087.59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502,855.21	25,142.76	400,189.02	20,009.45
	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4,060,781.98	203,039.10	5,851,391.81	292,569.59
	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3,726,655.60	186,332.78	744,726.57	372,363.29
小 计		8,290,292.79	414,514.64	6,996,307.40	684,942.33
应收款项融资					
	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	2,454,976.68		2,396,119.74	
	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567,996.23	
小 计		2,454,976.68		2,964,115.97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重庆方汀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57,943.40	55,816.92
小 计		57,943.40	55,816.92
其他应付款			

	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75,000.00	75,000.00
小 计		75,000.00	75,000.0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委托未交割的远期外汇期权交易合计金额 550 万美元。公司已根据远期汇率与约定汇率的差额确认交易性金融负债是 67.20 万元。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4,708,000.00
-----------	---------------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82,36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 24,708,000.00 元；此方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分部信息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压缩机曲轴、通机曲轴、摩托车发动机曲轴及配件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按产品、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1 之说明。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账龄情况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98,940,163.33	109,837,371.53
1-2 年	214,468.51	180,512.00

账 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2-3 年	168,650.52	
合 计	99,323,282.36	110,017,883.52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323,282.36	100.00	5,002,185.12	5.04	94,321,097.24
合 计	99,323,282.36	100.00	5,002,185.12	5.04	94,321,097.24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017,883.52	100.00	5,499,389.08	5.00	104,518,494.44
合 计	110,017,883.52	100.00	5,499,389.08	5.00	104,518,494.44

2)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8,940,163.33	4,947,008.17	5.00
1-2 年	214,468.51	21,446.85	10.00
2-3 年	168,650.52	33,730.10	20.00
小 计	99,323,282.36	5,002,185.12	5.04

(3)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收回	其他	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99,389.08	-497,203.96					5,002,185.12	
小 计	5,499,389.08	-497,203.96					5,002,185.12	

(3)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应收账款	合同资产	小计		
Copeland (Thailand) Limited、Copeland Limited.、Copeland LP、Copeland Scroll Machining (Thailand) Limited、Copeland India Private Limited、谷轮环境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67,579,087.89		67,579,087.89	68.04	3,378,954.39
重庆宗申通用动力机械有限公司、重庆宗申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重庆大江动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8,290,292.79		8,290,292.79	8.35	414,514.64
Briggs and Stratton, LLC、百力通(重庆)发动机有限公司	7,172,391.11		7,172,391.11	7.22	358,619.56
重庆润通科技有限公司、重庆润通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玉柴润威发动机有限公司	5,328,522.71		5,328,522.71	5.36	266,426.14
Trane Technologies	4,246,780.33		4,246,780.33	4.28	212,339.02
小计	92,617,074.83		92,617,074.83	93.25	4,630,853.75

2. 其他应收款

(1) 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款	229,000.00	197,500.00
押金及保证金	329,200.00	43,400.00
备用金	37,532.48	117,376.33
代收代付款	420,598.58	422,504.15
其他		8,828.80
合计	1,016,331.06	789,609.28

(2) 账龄情况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775,831.06	693,939.84
1-2年	197,500.00	22,693.96
3-4年		29,975.48
4-5年		30,000.00
5年以上	43,000.00	13,000.00
合计	1,016,331.06	789,609.2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6,331.06	100.00	101,541.55	9.99	914,789.51
合 计	1,016,331.06	100.00	101,541.55	9.99	914,789.51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89,609.28	100.00	88,954.14	11.27	700,655.14
合 计	789,609.28	100.00	88,954.14	11.27	700,655.14

2)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016,331.06	101,541.55	9.99
其中：1 年以内	775,831.06	38,791.55	5.00
1-2 年	197,500.00	19,750.00	10.00
5 年以上	43,000.00	43,000.00	100.00
小 计	1,016,331.06	101,541.55	9.99

(4)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期初数	34,697.00	2,269.40	51,987.74	88,954.14
期初数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9,875.00	9,875.00		
--转入第三阶段		-2,269.40	2,269.4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3,969.55	9,875.00	-11,257.14	12,587.41
本期收回				
本期转回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数	38,791.55	19,750.00	43,000.00	101,541.55

各阶段划分依据：详见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一)7(4)

(5)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宣城创玺铸造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款	229,000.00	1年以内、1-2年	22.53	21,325.00
林州市昊远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40,000.00	1年以内	13.78	7,000.00
重庆宸翊盛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60,000.00	1年以内	5.90	3,000.00
重庆双舟行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保证金	38,000.00	1年以内	3.74	1,900.00
重庆涪陵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	5年以上	2.95	30,000.00
小 计		497,000.00		48.90	63,225.00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5,265,468.48		75,265,468.48	75,265,468.48		75,265,468.48
合 计	75,265,468.48		75,265,468.48	75,265,468.48		75,265,468.48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重庆棠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00,000.00						20,100,000.00	
美心工业公司	55,165,468.48						55,165,468.48	
小 计	75,265,468.48						75,265,468.48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26,810,530.00	349,758,858.79	482,704,886.97	386,204,590.89
其他业务	18,624,661.55	3,329,428.61	20,993,551.02	5,418,881.65
合 计	445,435,191.55	353,088,287.40	503,698,437.99	391,623,472.54
其中：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444,576,805.03	352,250,640.84	502,840,051.47	390,785,825.98

(2) 收入分解信息

1)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或服务类型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通机曲轴	176,807,073.85	141,374,237.21	190,405,488.46	158,115,092.03
压缩机曲轴	202,178,176.42	164,492,567.55	221,665,599.75	166,305,910.55
摩托车曲轴	5,272,594.65	4,704,507.93	23,011,469.83	21,655,909.85
配件及其他	42,552,685.08	39,187,546.10	47,622,328.93	40,127,678.46
其他业务	17,766,275.03	2,491,782.05	20,135,164.50	4,581,235.09
小 计	444,576,805.03	352,250,640.84	502,840,051.47	390,785,825.98

2)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经营地区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境内	224,188,359.51	194,293,806.16	269,785,799.82	211,111,111.11

境外	220,388,445.52	157,956,834.68	233,054,251.65	1 6 7 , 3 5 4 , 4 4 1 . 4 7
小 计	444,576,805.03	352,250,640.84	502,840,051.47	3 9 0 , 7 8 5 , 8 2 5 . 9 8

3)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按商品转让时间分解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444,576,805.03	502,840,051.47
小 计	444,576,805.03	502,840,051.47

2.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2,542,443.97	5,420,208.15
材料费	4,486,253.37	2,741,375.84
折旧费	791,177.58	1,012,100.97
其他	632,907.26	175,382.63
合 计	8,452,782.18	9,349,067.59

3.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损失	-78,419.43	-143,359.02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569.96	-1,521,013.15
其中：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026.11	219,636.85
衍生金融工具	-130,596.07	-1,740,650.00
合 计	-187,989.39	-1,664,372.17

十六、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453,734.3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4,394,662.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81,569.9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7,756.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456.14	
小 计	18,257,039.35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2,749,711.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771.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5,528,099.52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65	0.63	0.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6	0.40	0.40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43,507,589.77
非经常性损益	B	15,528,099.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7,979,490.2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477,722,483.31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1	98,656,222.44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2	16,199,830.19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1	1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2	0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1	13,712,0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1	8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变动导致净资产变动（增加为+，减少为-）	I1	9,397,331.94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6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 + \frac{E \times F}{K} - \frac{G \times H}{K} \pm \frac{I \times J}{K}$	503,254,962.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 = A/L$	8.65%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 = C/L$	5.56%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43,507,589.77
非经常性损益	B	15,528,099.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7,979,490.25
期初股份总数	D	68,560,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1	12,000,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2	1,800,0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1	1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2	0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 = D + E + F \times G/K - H \times I/K - J$	69,560,000
基本每股收益	$M = A/L$	0.63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 = C/L$	0.40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重庆美心翼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